

公司代码：688159

公司简称：有方科技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风险因素”的内容。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公司负责人王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银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银耿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9年度营业收入78,216.73万元，全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456.05万元。根据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情况，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1元（含税），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91,679,495股，暂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426,039.1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的比例为13.61%。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2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母公司、有方科技、深圳有方、发行人	指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通	指	QUALCOMM Incorporated 及其附属公司，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市场上市公司，全球知名的无线通信技术研发及芯片制造公司
联发科、MTK	指	Media Tek Incorporation, 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著名的集成电路供应商
国家电网	指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南方电网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展锐	指	北京紫光展锐科技有限公司，国内知名芯片研发及制造商
ASR	指	翱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国内知名芯片研发及制造商
Harman	指	Harman International Industries, Inc, 全球著名电子产品制造商三星的子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科创板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控股股东	指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王慷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9 年度
物联网、IoT	指	Internet of Things, 通过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把任何物品与互联网相连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以实现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
无线通信模块	指	为各类物联网终端设备提供联网信息传输能力的组件，是各类智能终端得以接入物联网的信息入口
智能电网	指	传统电网与现代传感测量技术、通信技术、计算机技术、控制技术、新材料技术高度融合而形成的新一代电力系统
2G	指	第二代移动通信技术，包含 GSM、GPRS、EDGE 等技术
3G	指	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包含 WCDMA、CDMA 2000、TD-SCDMA、HSPA、HSPA+等
4G	指	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包含 TDD-LTE、FDD-LTE、WiMax、UMB 等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
LPWAN	指	Low-Power Wide-Area Network, 低功耗广域接入网，是为物联网应用中的 M2M 通信场景优化的，低速率、超低功耗、低占空比的，支持远距离的蜂窝汇聚网关的远程无线网络通讯技术
V2X	指	指车对外界的信息交换，它使得车与车、车与基站、基

		站与基站之间能够通信，从而获得实时路况、道路信息、行人信息等一系列交通信息，是提高驾驶安全性、提高交通效率、提供车载娱乐信息，甚至是实现自动驾驶等未来智能交通运输系统的关键技术
OBD	指	On-Board Diagnostic, 车载诊断系统
NB、NB-IOT	指	Narrow Band Internet of Things, 基于蜂窝的窄带物联网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有方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zhen Neoway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eowa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慷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荣路联建工业园厂房2号4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9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荣路联建工业园厂房2号4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9
公司网址	www.neoway.com
电子信箱	nw@neoway.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凤娟	黄雷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荣路联建工业园厂房2号4层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荣路联建工业园厂房2号4层
电话	0755-33692165	0755-33692165
传真	0755-29672882	0755-29672882
电子信箱	nw@neoway.com	nw@neoway.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荣路联建工业园厂房2号4层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有方科技	688159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 1061 号中投国际商务大厦 A 座 16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延柏、卢志清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 1061 号中投国际商务中心 A 座 19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陈勇、姚政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 年 1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7年
营业收入	782,167,255.47	557,135,550.87	40.39	498,969,249.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560,490.98	43,495,208.68	25.44	51,577,79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615,918.31	37,831,877.80	31.15	47,762,78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098.79	-87,436,528.26	97.67	-61,673,920.65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7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2,682,353.13	426,521,862.15	20.20	230,946,618.47
总资产	988,246,574.50	745,888,535.15	32.49	459,094,970.3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93	0.7191	11.15	0.92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993	0.7191	11.15	0.92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69	0.6255	16.21	0.85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3	13.86	减少2.43个百分点	25.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9	12.06	减少1.67个百分点	23.2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93	7.28	增加0.65个百分点	4.9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0.39%，主要系公司新拓展国内客户以及海外客户的订单和销量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25.44%、31.15%，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销售毛利增长高于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的增长金额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明显改善，同期提升了 97.67%，主要是公司加强应收款管理，整体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2019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总资产均较 2018 年末增长较大，主要系 2019 年度的净利润、应收账款和股权投资款增加所致。

财务指标方面，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上升，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良好、净利润同比上升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19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0,911,326.54	178,993,394.70	171,889,649.43	270,372,88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41,187.96	4,434,033.79	9,067,631.92	25,617,637.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847,278.73	4,118,311.17	7,835,729.64	23,814,59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78,846.24	60,151,833.35	-46,322,365.79	-31,645,412.59

三、四季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是下半年营业收入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由于行业上下游结算周期的不同以及加大研发投入，在营业收入保持增长的情况下，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产生净流出。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9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08,522.29		4,796,391.40	4,619,270.9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969,850.93		1,609,357.18	85,210.4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228.25		257,937.52	-216,230.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872,572.30		-1,000,355.22	-673,237.63
合计	4,944,572.67		5,663,330.88	3,815,013.22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账款融资	34,373,190.97	33,814,009.82	-559,181.15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		1,969,850.93
合计	44,373,190.97	33,824,009.82	-559,181.15	1,969,850.93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自设立以来，公司即致力于为物联网行业提供稳定可靠的接入通信产品和服务。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物联网无线通信终端和物联网无线通信解决方案的研发、生产（外协加工方式实现）及销售。

公司的产品可分为三大类：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物联网无线通信终端和物联网无线通信解决方案。其中，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是连接物联网感知层和网络层的重要环节，按照制式划分，涵盖 2G/3G/4G/LPWAN 等多种制式；按照最终具体应用场景划分，涵盖智慧能源、车联网、商业零售、工业物联网、智慧城市、医疗健康、农林牧渔等现代社会各个领域。物联网无线通信终端是以通信为核心的终端，目前产品主要为应用于车联网领域的 4G 智能 OBD 产品和应用于商业零售的共享设备产品。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是公司为满足单一客户或某一类细分行业客户的应用需求，为其提供与通信密切相关的云-管-端组合方案。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需求情况制定物料采购计划，从合格供应商名录收录的原厂供应商或原厂供应商的经销商中筛选后采用议价或招标方式确定采购价格。公司计划部负责需求和库存控制；采购部负责物料的供应及成本控制和供应商的开发管理、物料认证及招标管理；质量部负责采购物料质量检验及供应商质量管理。

公司采购原材料包括国内原材料采购和进口原材料采购，其中在国内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天线、电容、电阻等电子元器件，因上述电子元器件市场较为分散，公司主要通过向国内各大电子元器件经销商采购。公司采购的进口原材料主要由高通、联发科、三星等境外芯片厂商制造。报告期内，公司采用通过供应链公司报关进口和自行报关进口两种模式采购进口原材料，其中通过供应链公司采购占比较高。

2. 生产模式

公司将优势资源集中到研发、销售环节，产品的生产通过委外加工方式实现。公司的委外加工企业为公司提供产品的制造服务，包括产品的 SMT（表面贴装技术）贴片加工、测试和组装。公司对外协生产各个环节的关键工艺进行控制，保证产品的质量。公司的委外加工环节不涉及公司核心工艺环节和产品技术，而且公司已经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保证在委外加工环节技术不被泄露。

3. 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以直销方式为主，经销方式为辅。直销模式下，公司与主要客户对产品责任、交货方式、付款方式进行原则性约定，在原则性约定的范围内签订购销合同，按照合同约定安排发货。公司经销模式属于买断式销售，公司与下游经销商签订销售合同或销售订单，将产品发送到约定地点。直销方式能使公司更好地服务于大客户并及时响应大客户的需求，经销方式能更好地应对不断涌现的物联网碎片化应用并满足中小微客户的需求。

(1) 国内市场

公司已按区域设立了华东科、华南科、华北科和华西科，主要覆盖杭州、南京、上海、苏州、深圳、厦门、北京、天津、济南、烟台、西安、成都、武汉、长沙、重庆等多个城市，专门负责各自区域的销售业务，并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支持。公司掌握并管理重要客户资源，能够及时获

取客户的需求和反馈信息，与客户建立并保持稳定的关系，确保了收入的稳定性。在维持与原有客户关系稳定的同时，公司还不断扩展新客户，使得公司销售收入能稳步增长。

(2) 海外市场

公司持续开拓海外市场，海外市场的收入在逐步提升。公司海外市场的开拓方式主要包括：通过现有合作伙伴开拓，通过跨国代理商渠道开拓，以及公司海外销售团队自行开拓。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布局全球市场。

4. 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能力主要表现在无线通信模块的硬件设计和软件开发方面，使无线通信模块的不间断运行可靠性、复杂恶劣环境适应性等各项指标满足不同应用场景下客户多元化的需求。公司的研发工作紧贴市场需求，基于公司现有核心技术进行应用领域的开发创新，以及紧密跟进最新的无线通信技术，力争在行业中率先向市场推出应用新一代技术的产品。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研发工作管理制度，引进并执行业界先进的 IPD（集成产品开发）流程。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物联网行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各级政府政策接力积极布局物联网产业生态发展，持续推动物联网与各行业发展的深度融合和规模应用。物联网产业快速发展的驱动因素，一方面来源于物联网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另一方面来源于应用场景的持续拓展。全球知名企业均从不同环节布局物联网，产业大规模发展的条件正快速形成，物联网产业生态发展的关键时期已经到来。物联网行业的细分应用领域众多，应用场景丰富，不同的客户需求也需要使用不同的通信技术和产品加以实现，对射频、高低温、稳定性和可靠性有不同要求。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在行业竞争中处于相对优势地位，具体表现在：(a) 公司是智能电网领域无线通信模块的先行者，早在 2009 年国家电网启动“坚强电网建设”时，公司即实现自主研发的无线通信模块应用于国家电网的集抄。近三年来公司在智能电网的无线通信模块出货量占国家电网智能电表招标采购量达 50%以上，在该细分领域处于龙头地位；(b) 公司在 2015 年率先推出 4G 全网通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大批量应用于中国铁塔动环监控系统项目，在工业物联网领域取得了一定的市场地位；(c) 公司在不断拓展自身产品应用领域广度的同时，也在着力布局和打造模块+终端+解决方案的垂直应用综合服务能力。公司在 2017 年凭借业界首款 4G 智能 OBD 产品成功切入海外车联网高端市场，系目前国内少数能为欧美高端市场提供 4G 智能 OBD 产品的公司之一。(d) 在无线通信整体解决方案方面，公司致力于满足客户个性化应用需求，为其提供与通信密切相关的云-管-端组合方案。例如公司在报告期内为贵州燃气（600903）提供采暖家装管理系统，帮助传统燃气采暖行业升级到高效化和智能化管理。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近三年来 NB-IoT、eMTC 等低功耗广域网络技术的成熟，打破了物联网在公用事业、消防、环境监测等领域大规模应用的壁垒，智慧城市加快升级；同时物联网创造了新的业务内容、新的商业模式，推动数据驱动的决策实现，如在物联网的赋能下，共享经济扩展到中低价值资产领域，催生了共享单车、共享充电宝、共享洗衣机等业态。

5G 是目前蜂窝通信最前沿的演进技术，未来 5G 的大规模应用将会产生大量的物联网应用新需求。2019 年是中国 5G 建设的元年，三大运营商在 2019 年开始进行 5G 网络建设，按照通信行业的规律，新一代移动通信技术升级时，前 2-3 年是运营商网络建设期，从一线城市逐渐向二三线城市覆盖，也是各种终端产品和应用的开发和试验期，当运营商网络建设及覆盖达成一定的程度、各种终端及应用开发成熟并且成本达到市场可广泛接受的程度后，才会大规模商用。随着 5G 技术的成熟，智慧医疗、智能驾驶等领域将迎来快速发展。

面向未来，伴随着 5G、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和融合，全球物联网行业将飞速发展。

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的《物联网白皮书》，预计到 2025 年全球蜂窝网络主要由 4G 和 NB-IoT 网络来承载。另外，5G 网络将发挥 uRLLC（低延时高可靠）的功能，承载车联网、工业自动化等低延时的关键物联网业务，占物联网连接数 10%的份额。

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的《5G 经济社会影响白皮书》，按照 2020 年 5G 正式商用计算，预计当年带动约 4,840 亿元的直接产出，2025 年、2030 年将分别增长到 3.3 万亿、6.3 万亿元，十年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9%。在 5G 商用初期，5G 网络设备投资带来的设备制造商收入将成为 5G 直接经济产出的主要来源，预计 2020 年，网络设备和终端设备收入合计约 4,500 亿元，占直接经济总产出的 94%。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掌握并精通无线通信业务必须的 5 项核心基础技术，并在此基础上通过自主研发形成了 11 项核心应用技术，并针对各技术领域由公司独有的技术见解和应用申请了专利。

5 项核心基础技术分别为：蜂窝通信技术、可靠性技术、应用层协议技术、基带和射频技术、嵌入式软件及云平台技术。

11 项核心应用技术分别为：无线通信智能模块高精度定时器技术、无线通信智能模块加密技术、数据传输粘包处理技术、防饱和基站连接技术、数据压缩算法技术、Open CPU/Open Linux 技术、无线通信模块数据传输实时性技术、无线通信模块网络切换技术、基于 MSM8909 和 phase-II 射频架构的高性价比 4G 全网通技术、MCU 程序加密签名技术、NB-IoT 低功耗快速联网技术。

公司的核心技术水平处于国内行业前列，与公司的行业地位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并推出了新一代 4G 智能 OBD 产品（研发项目 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子项目，型号 N2610）、新一代 NB-IOT 模块（研发项目 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子项目，型号 N21）、基于 LTE Cat-1 技术的无线通信模块（型号 N58）等产品。

其中，新一代 4G 智能 OBD 产品将在 2020 年向欧美市场推广。新一代 NB-IOT 模块在技术上创新 ePSM、MOTA 等应用，可在智慧能源中的智能水表、智能燃气表上拓展应用，拓宽了公司产品在各个细分应用领域的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研发过程中所形成的技术和产品外观，提出了 26 项专利和 6 项软件著作权的申请，报告期末公司专利数达 32 项，软件著作权数 57 项。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62,051,573.5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62,051,573.5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7.93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2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58.4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无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高速率 LTE-V2X 无线通信模块	8,237.2	475.09	1,370.76	研发中	形成满足智能网联产品 V2X 通讯模块	应用智能网联汽车行业前沿技术，达到行业一流水平	实现蜂窝网络与 V2X 技术结合，帮助车辆实现与智能网联，实现自动驾驶、车路协同。
2	低功耗物流资产追踪终端	650	165.21	630	研发中	形成支持低功耗资产追踪产品和云平台	构建兼容 2G 与 NB-IOT、CATM 网络，支持 GPS、LBS 多重定位功能，满足资产室内外定位和追踪需求的整体解决方案	贵重物品、物流车辆、受控车辆、租赁车辆的定位、追踪、管理
3	物联网管理云平台	640	243.74	243.74	产品内部测试中	形成支持模块管理和控制的物联网运维平台	实现百万台终端产品的统一集中管理，包含大数据分析，运维等，达到业内领先水平	可广泛应用于洗衣机、空调、热水器、水气表等设备管理和运营服务，大大减少现场维护成本
4	5G 无线通信模块	22,210.51	202.04	202.04	研发中	形成支持 5G 网络的模块	5G 模块的射频性能优异，达到业内一流水平	应用于物联网终端的超高速率、低延时接入场景
5	基于 M2M 行业纯数据功能应用模块	350	193.5	193.5	已完成	形成基于 2G 成熟的基站场景，实现万物（多形态终端，娃娃机，智慧农业，智慧城市，能源表计等）互联的 GPRS 模块	GPRS 模块应用在共享设备中，在线率大于 99.5%，处于行业领先	使扫码娃娃机，商业空调，共享洗衣机，快递柜，商售机等各类设备稳定可靠的接入网络。

6	基于 LTE 无线通信的共享咖啡机传输终端	230	18.26	18.26	产品内部测试中	形成支持 Cat1 4G 网络的低成本咖啡机主控板	将咖啡机控制板与通信板合二为一，成本和可靠性均达到行业一流水平	物联网共享经济场景下的咖啡机租赁和管理
7	基于 LTE 无线通信的 RTU 网关	485	64.52	64.52	已完成	形成满足数传要求的 4G DTU 产品	通过国内白电龙头企业的严格测试，产品品质处于行业领先	广泛应用于工业设备上云、互联的场景
8	智能工业网关 (H-e)	120	33.55	33.55	研发中	形成满足工业控制的智能安全网关	提供集成多种 PLC 设备协议以及云协议，配备边缘计算，使得对工业设备控制达到行业一流水平	应用于机械臂、纺织机、空调等工业行业
9	燃气-IOT 家装管理平台	25	10.72	10.72	研发中	形成家居采暖设备监控、管理的终端产品和云平台	在环保、低功耗、在线率方面达到行业一流水平	应用于家居采暖设备等设备管理和运营服务
10	基于 LTE 无线通信的对讲模块	350	59.76	59.76	产品内部测试中	形成满足 4G LTE 网络的公网对讲模块	集成 GNSS 和数字语音技术，亮点是支持 SDK 二次开发，达到行业领先	应用于 4G 公网对讲行业和产品
11	基于 LTE Cat-X 技术的无线通信模块	1,030	136.07	136.07	研发中	形成支持 LTE CAT-4 的模块，在兼容现有模块尺寸的条件下，集成更多频段，覆盖更全的海外国家和地区	高集成度，在更小的尺寸下覆盖更多的网络频段，技术水平达到行业领先	物联网“中速率”LTE 网络接入，以及“低速率”2G 网络接入行业场景与产品，海外各类数据传输终端应用场景
12	4G 及 NB 无线通信	8,547.43	718.42	718.42	研发中	扩大公司在车联网后装领域	基于国产双核芯片平台，开发满足高性价比的 SOC 无线	各类商用车、乘用车的车队管理、UBI 保险、汽车金融等领

	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的产品线，满足 UBI 保险、车辆管理等行业用户的需求；形成支持 4G LTE 网络的智能模块和解决方案	通讯智能模块，技术水平达到行业领先；提高车联网用户渗透率，设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域；各类智能控制及无线网络应用的场景，如移动支付、MIFI 等
合计	/	42,875.14	2,320.88	3,681.34	/	/	/	/

情况说明

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包含包含“基于 4G 通信的 OBD 智能车载网关”、“基于 RDA 平台的 NB-IOT 模块”、“基于 4G 通信的工业物联网数传输终端”等 9 个子项目。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60	18.69
本科	231	71.96
大专	20	6.23
大专以下	10	3.12
合计	321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20岁以下	0	0.00
20岁-30岁(不含)	176	54.83
30岁-40岁(不含)	132	41.12
40岁-50岁(不含)	12	3.74
50岁-60岁(不含)	1	0.31
合计	321	100.00
薪酬情况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55,619,242.48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73,268.67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于对物联网不同行业、不同应用场景的通信需求的理解。

1. 公司核心团队稳定,对无线通信有着深厚理解

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一直致力于为产业物联网提供稳定可靠的接入通信产品和服务,多年共同创业经历使团队拥有较强的凝聚力,核心管理团队稳定。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平均拥有10年以上的通信行业从业经验,对无线通信有着深厚理解。团队成员曾为公司的产品和核心技术的研发作出过重要贡献或对未来重点布局的应用领域有着重要影响,并先后在公司核心研发岗位或产品线上担任过重要职务。公司还进一步完善研发体系和流程建设,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不断优化人才结构,引进了关键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目前已形成了一支专业配置完备、踏实肯干、创新意识较强的优秀团队。

2. 公司具备无线通信的技术能力

无线通信模块的研发和使用需要核心基础技术的支撑,既要精通蜂窝通信技术,还需要拥有较强的底层协议、基带和射频技术、与硬件紧密结合的嵌入式软件技术和云平台开发应用能力。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掌握并精通5项核心基础技术,在此基础上开发11项核心应用技术,凭借核心技术形成了自主研发的技术成果。

3. 经过在物联网各个行业的长时间耕耘,公司能真正理解不同行业的需求

物联网涉及到的行业非常广泛,每个行业对通信的需求都有差别,所以对解决方案和软件的要求都存在差异化。在合适的时间,采用合适的技术,根据不同的行业、不同应用场景下的不同的产品,提供不同的硬件、软件解决方案满足客户的需求,这需要时间积累和技术沉淀。例如,

工业设备在无人值守情况下需要质量稳定性，公司产品具有在线率高、故障率低、内置远程升级功能的优点；又如，恶劣运行环境下的外场设备需要可靠性，公司产品具有超宽温度范围和强大的防静电能力，保证了设备的正常运行。

在深刻理解客户行业特点和客户需求的基础上，公司能够为客户定制化开发产品，并形成技术相对先进性，尤其是在智能电网和 4G 智能 OBD 领域，公司处于领先水平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19 年度，在股东的支持和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紧紧围绕年度经营计划，以赢得客户满意为第一目标，持续开拓国内和海外两大市场，发力推进无线通信模块、无线通信终端和无线通信解决方案三大业务，深度扩展智慧能源、车联网、商业零售和智慧城市四大领域，持续加大对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78,216.73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0.39%；净利润 5,456.05 万元，同比增长 25.44%。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达 98,824.66 万元，同比增长 32.49%；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达 51,268.24 万元，同比增长 20.20%。

(二) 公司研发情况

公司注重研发投入和研发效率，研发工作紧贴市场需求，基于公司现有核心技术进行应用领域的开发创新，并且紧密跟进最新的无线通信技术，力争率先推出新一代技术的产品以及能够满足物联网不同应用场景下不同客户需求的产品。

公司在东莞松山湖和西安高新区设有研发中心，研发体系和流程制度较完善，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引进优秀技术人才，研发人员人数持续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新一代 4G 智能 OBD、新一代 NB-IOT 模块、物联网管理云平台、高速率 LTE-V2X 无线通信模块、新一代低功耗 4G 智能模块、5G 无线通信模块等多个研发项目，部分研发项目系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先行用自有资金投向的募投项目，在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出了新一代 4G 智能 OBD 产品、新一代 NB-IOT 模块等产品。同时公司基于国产芯片的 5G 无线通信模块已完成主要研发工作，并计划于 2020 年上半年发布。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6,205.16 万元，占同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9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人数为 549 人，其中研发人员占比高达 58.47%。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申请 26 项专利（含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专利，下同）和 6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获得 32 项专利和 57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三) 公司销售和市场情况

公司销售模式以直销方式为主，经销方式为辅，公司还持续开拓国内和海外市场。报告期内，在国内市场，公司抓住了国产芯片替代的契机，在智能电网领域的销售额和市场份额均有所提升；在海外市场，公司协同北美和欧洲的合作伙伴，在扩大对运营商市场销售的同时，还开发了奥迪、尼桑、斯柯达等知名车厂的准前装新客户和南美运营商新客户，4G 智能 OBD 产品在海外车联网市场持续规模销售，带动车联网领域的销售额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销售团队和代理渠道的建设，海外销售和顾问队伍成长迅速，覆盖了欧洲、美洲、印度、东南亚市场。公司还积极参加了国际展会，扩大公司和产品的宣传面。

(四) 公司治理和资本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交所和科创板的相关指引和要求，制订或修订了一系列的内控制度，如《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引进了产业投资者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于 5 月提交了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于 10 月通过了上交所发审会，最终于 12 月获得了证监会的批复。

二、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与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无线通信模块的研发设计及更新升级需要对基带、射频、无线通信协议、信息加密、算法工程等多项技术有深入的理解，市场上具有相关知识的复合型人才相对稀缺，核心技术团队发生较大变动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存在较大影响。另外，发行人的产品均由外协加工厂代工生产，可能会出现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若未来发生较大规模的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核心技术外泄，将对公司产品的研发进程、市场地位及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2) 研发失败未能形成产品或实现产业化的风险

公司为研发驱动型企业，将资源集中于研发。公司的研发团队基于对复杂的无线蜂窝通信技术的掌握，根据物联网的场景需求进行应用创新和产品开发。如果由于研发失败未能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或者研发的同类型产品由于耗时远长于竞争对手或成本偏高，未能抢占市场，无法实现产业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 5G 技术运用带来的产品技术迭代的风险

5G 是目前蜂窝通信最前沿的演进技术，未来 5G 的大规模应用将会产生大量的物联网应用新需求。如果公司在未来 5G 技术大规模运用中未能针对新的应用场景持续成功地进行技术及产品研发并及时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将对公司业务的长期持续增长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已进行了较多 5G 相关关键技术和芯片平台的前期预研论证并将“5G 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作为主要募投项目实施，但如果公司在 5G 技术运用中未能成功地进行技术及产品研发并及时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将对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效益和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原材料芯片依赖进口的风险

芯片是公司产品的重要原材料，报告期内，公司芯片类原材料最终来源主要为境外厂商，比如高通、联发科、三星等。在物联网行业中，上述芯片生产厂商掌握核心生产技术，而国内芯片供应商的大规模进口替代需要规模化量产和应用进行验证；且在短时间内市场中可替代的芯片供应商较少；加之近年来部分发达国家经济增速放缓，国际贸易保护主义略有抬头之势，若未来因国际贸易摩擦导致芯片供应不足，或海外原材料供应商销售策略和销售价格发生较大幅度的波动，将对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及产品成本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会面临盈利水平下滑的风险。

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确定基带芯片及其他芯片、电子元器件的选型，目前，随着国内大力发展集成电路产业进程的深入，翱捷、展锐等公司研发实力的提升，公司采购的芯片从性能上不存在绝对不可替代的情况，并且在具体的工业应用上已经出现了成熟设计、小批量应用的产品。但公司仍无法排除在异常极端情况下，美国对中国实行芯片全面禁运，公司无法获得高通等关键芯片，将会造成公司在替代产品开发、认证周期内，存在无法继续为现有主要客户尤其是北美市场客户提供产品的情况，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公司应收账款持续增加，报告期期末应收账款价值为 37,276.74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为 47.23%。公司智能电网领域主要直接客户为大型企业或上市公司，最终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等国有电力企业，由于行业惯例和终端客户特殊性使得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风险较低但回款周期普遍较长。应收账款是公司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对公司运营效率带来不利影响。若出现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过长、不能按期收回或主要客户财务状况出现恶化，公司将可能面临一定的坏账损失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3.7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国家电网、中国铁塔等大型国企的上游供应商，上述企业在采购定价、付款时间等方面占有主动地位，平均付款周期较长，从而使得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时间偏长；同时，公司的主要原材料芯片生产厂商给予下游客户的账期较短。因此公司上下游的付款及收款结算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在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情况下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未来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若公司不能有效控制应收账款回款速度及存货周转速度，持续强化现金流管理或银行借款等融资渠道筹集资金不及时，则公司的资金周转将面临一定的压力，从而对公司经营和业务扩张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4) 公司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随着通信制式的不断迭代，同一制式下的模块产品毛利率会随着技术不断成熟而有所下降：当 4G 技术在物联网行业大规模商用初期，公司率先推出 4G 全网通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因此在 2016 年度获得较高的产品毛利率，但随着 4G 技术在物联网行业的应用日渐成熟，公司无线通信模块毛利率趋于稳定并有所下降。未来随着现有市场竞争的进一步加剧，在不考虑新的下游应用领域或新技术对无线通信模块产生新需求的前提下，公司现有无线通信模块产品的毛利率存在进一步持续下降的风险。

公司目前无线通信终端产品中销售占比较高的车联网 4G 智能 OBD 主要面向欧美高端市场，报告期内国内能向欧美高端市场提供 4G 智能 OBD 产品的企业仅有两个厂家，竞争相对缓和。未来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新竞争对手的进入，公司无线通信终端相对较高的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5) 如高通返利政策变化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

返利政策系高通等芯片厂商长期以来的市场开拓策略之一，公司与其他物联网模块厂家一样，根据芯片厂商的采购价格、返利情况、及客户和应用领域等因素综合制定相关产品的价格策略。如因贸易摩擦加剧或其他因素，使得高通针对公司大幅调整或取消返利政策，将可能在短期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五)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物联网细分行业众多，通过无线通信模块传输信息数据维度广泛，客观上吸引潜在市场竞争者进入该行业的角度和方式也多种多样。随着行业市场竞争的逐步加剧，缺乏资金、技术、人才等关键资源支撑的企业将可能会被市场淘汰。如果公司不能保持现有的竞争优势和品牌效应，则有可能导致公司市场份额减少，进而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负面影响。

(2) 上游芯片技术发展带来的产品技术迭代的风险

在物联网领域，大部分带无线通信功能的终端设备均主要采用应用处理器与 Modem 模块（基带处理器及相关硬件和软件包，负责设备的无线通信功能）相结合的“Modem 模式”，公司的无线通信模块产品也主要通过该种模式应用于下游终端设备。随着半导体芯片的研发和制造工艺水平飞速的发展，集成电路性能得以大幅提升，单个微处理器芯片能够实现的功能越来越多。目前半导体芯片厂商在通用的基带芯片之外已推出包含无线通信功能及外带智能处理器的集成芯片（简称 SOC 芯片），采用“SOC 模式”的智能终端设备将不需要另行搭载 Modem 模块。SOC 芯片目前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和部分平板电脑等消费电子领域，未来若大量应用于物联网终端设备，将对公司和物联网无线通信行业现有主流技术模式有所影响。

(六)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中美贸易摩擦加剧的风险

公司出口美国的产品主要为向 Harman 销售的 4G 智能 OBD 终端。中美贸易摩擦未对公司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但未来若中美贸易摩擦进一步加剧，将可能对公司的境外销售和经营业绩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2) 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影响宏观经济的风险

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扩散，对全球宏观经济造成严重影响，我国内部疫情控制得当，但防控输入性病例依然有很大的压力，且海外国家受疫情影响较大。疫情影响包括公司在内的电子行业上游供应链体系，同时也影响着公司下游应用领域市场。除新冠肺炎外，全球及国内经济发展仍然面临着宏观环境的诸多不确定因素影响。若疫情持续发展，宏观经济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全球经济和各个行业都造成严重伤害，进而对公司的业绩造成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形势变动和“新基建”等调控政策，加大对市场和研发的投入，提高企业资金的运行效率，增强对宏观环境和市场不确定性的抵御能力，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七)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82 亿元，同比增长 40.3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56.05 万元，同比增长 25.44%；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203.71 万元，同比变动 97.67%。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82,167,255.47	557,135,550.87	40.39
营业成本	586,680,828.49	419,322,764.29	39.91
销售费用	25,134,365.62	19,321,596.52	30.08
管理费用	41,471,959.60	29,758,895.72	39.36
研发费用	62,051,573.51	40,581,657.92	52.91
财务费用	9,185,158.82	6,584,988.38	3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098.79	-87,436,528.26	97.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19,199.23	-63,860,215.59	10.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93,752.50	204,696,509.12	-68.69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78,216.73 万元，同比增长 40.39%，主要系公司智慧能源和车联网领域收入的增长所致。公司营业成本 58,668.08 同比增长 39.91%，主要原因是销售订单和销量增多，成本相应增加。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物联网无线通信行业	782,167,255.47	586,680,828.49	24.99	40.39	39.91	增加0.26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无线通信模块	522,739,642.28	407,296,608.12	22.08	19.74	19.81	增加0.05个百分点
无线通信终端	224,248,449.88	153,914,439.89	31.36	130.18	134.72	减少1.33个百分点
无线通信解决方案	11,768,069.52	9,446,306.40	19.73	739.34	901.91	减少13.02个百分点
其他	23,411,093.80	16,023,474.08	31.56	7.72	24.67	减少9.30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外	230,776,779.46	161,632,260.30	29.96	108.39	106.83	增加0.52个百分点
境内	551,390,476.01	425,048,568.20	22.91	23.52	24.58	减少0.66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分行业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毛利率较高的无线通信终端的收入占比上升，公司毛利率上升。

2、分产品

(1) 无线通信模块和无线通信终端均为公司成熟产品，报告期内收入持续增长，技术成熟，产品性能稳定，整体毛利率变化较小，趋势正常。

(2) 无线通信解决方案：公司加大对该产品投入，开拓新客户，收入规模扩大，客户和产品结构变化，毛利率下降。

(3) 其他为原材料、配件的销售，收入占比较小，本年类别结构变化，毛利率降低。

3、分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以内销为主，其中内销收入占总收入的70.50%，外销收入占比29.50%；内销综合毛利率22.91%，相比去年同期变化较小。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销售团队和代理渠道的建设，海外销成长迅速，覆盖了欧洲、美洲、印度、东南亚市场，境外收入较上年度增加108.39%。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	-----	-----	-----	-------------	-------------	-------------

无线通信模块	万个	1,148.01	1,058.77	40.41	117.69	112.38	107.44
无线通信终端	万个	95.15	86.49	8.48	148.43	127.67	201.78
无线通信解决方案	万个	7.32	7.46	0.86	1,080.65	921.92	38.71

产销量情况说明

产销量相比上年大幅上升主要是智慧能源、车联网、工业物联网业务量的增长所致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物联网无线通信行业	直接材料	521,259,038.36	88.85	393,256,974.95	93.78	32.55	
物联网无线通信行业	加工费	65,421,790.13	11.15	26,065,789.34	6.22	150.9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无线通信模块	直接材料	361,878,261.51	61.68	318,820,338.75	76.03	13.51	
无线通信模块	加工费	45,418,346.61	7.74	21,131,993.37	5.04	114.93	
无线通信终端	直接材料	136,751,175.48	23.31	61,498,345.77	14.67	122.37	
无线通信终端	加工费	17,163,264.41	2.93	4,076,222.49	0.97	321.06	
无线通信解决方案	直接材料	8,392,932.50	1.43	884,223.14	0.21	849.19	
无线通信解决方案	加工费	1,053,373.90	0.18	58,607.92	0.01	1,697.32	
其他	直接材料	14,236,668.87	1.43	12,054,067.29	2.87	18.11	

其他	加工费	1,786,805.21	0.18	798,965.56	0.19	123.64	
----	-----	--------------	------	------------	------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在获得高通的返利确认后且使用该部分芯片的产品已经实现了销售，则该部分芯片的返利冲减当期的营业成本。本期公司冲减当期的营业成本的返利金额为 7,222.94 万元。按照匹配性原则，公司本期应确认的高通返利为 7,151.62 万元，按匹配性原则模拟测算的净利润是 5,348.46 万元。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7,742.1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8.2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5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客户一	16,090.69	20.57
2	客户二	8,476.93	10.84
3	客户三	5,059.89	6.47
4	客户四	4,068.98	5.20
5	客户五	4,045.61	5.17
合计	/	37,742.10	48.25

其他说明

无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4,076.2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8.7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5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供应商一	22,209.05	29.62
2	供应商二	7,564.21	10.09
3	供应商三	5,848.48	7.80
4	供应商四	4,412.34	5.89
5	供应商五	4,042.17	5.39
合计	/	44,076.25	58.79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比率
销售费用	25,134,365.62	19,321,596.52	30.08%
管理费用	41,471,959.60	29,758,895.72	39.36%
研发费用	62,051,573.51	40,581,657.92	52.91%
财务费用	9,185,158.82	6,584,988.38	39.49%

销售费用增加原因说明：随着销售收入的增长，销售人员增加从而销售人员薪酬增加，同时广告及展会费用、差旅费随之增加。

管理费用增加原因说明：主要系管理人员增加从而管理人员薪酬增加，同时咨询服务费等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增加原因说明：主要系研发人员增加从而研发薪酬增加，同时测试认证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增加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汇率波动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流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比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098.79	-87,436,528.26	97.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19,199.23	-63,860,215.59	10.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93,752.50	204,696,509.12	-6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85,399,429.47 元，主要系收回应收款项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6,841,016.36 元，主要系研发大楼工程接近完工，工程支出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上期减少 140,602,756.62 元，主要系相比去年同期收到投资者资金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09,317,969.73	11.06	96,130,159.52	12.89	13.72	主要系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收支基本

						平衡的条件下引入战略投资者
应收账款	372,767,404.67	37.72	305,552,006.17	40.96	22.00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未到期款增加
存货	200,758,143.39	20.31	108,274,522.11	14.52	85.42	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备货增加
在建工程	172,914,061.94	17.50	116,459,850.08	15.61	48.48	报告期内研发中心建设所致
短期借款	140,639,773.69	14.23	110,687,377.85	14.84	27.06	主要系业务增长,银行贷款增加
应付账款	236,142,393.40	23.90	130,537,077.33	17.50	80.90	主要系业务增长,应付供应商货款及加工费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7,137,621.35	银行借款保证金
应收账款	33,231,113.85	银行借款质押
无形资产	12,444,472.00	银行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172,914,061.94	银行借款抵押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1). 集成电路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利情况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专利数	申请数	专利数
发明专利	17	1	50	5
实用新型专利	3	3	28	21
外观设计专利	6	6	6	6
小计	26	10	84	32
专利合作协定	0	0	0	0
布图设计权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6	6	57	57
合计	32	16	141	89

2 设计类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设计类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产销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制造类公司报告期内现有产线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制造类公司报告期内在建产线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封测类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产销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四家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对其他公司股权投资的情况。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应收款项融资		33,814,009.82		33,814,009.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		10,000.00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四家全资子公司，具体如下：

(1)、东莞有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3年，注册资本1200万元已实缴。该公司为松山湖研发中心的研发工作提供基础设施和设备支持，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总部项目”的实施主体。2019年，该公司的总资产为21,044.05万元，净资产为523.31万元，营业收入为0万元，净利润为-107.71万元。

(2)、东莞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8年，注册资本100万元已实缴。该公司承担基础技术和新产品的主要研发工作，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4G及NB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5G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V2X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2019年，该公司的总资产为1,960.88万元，净资产为-482.43万元，营业收入为829.69万元，净利润为-493.03万元。

(3)、深圳市有方物联网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8年，注册资本1200万元。该公司暂未开展业务，未来将承担公司系统集成业务，包括基础设施建设、系统安装实施、运维及售后服务工作。2019年，该公司的总资产为2.29万元，净资产为-0.21万元，营业收入为0万元，净利润为-0.14万元。

(4)、有方通信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7年，注册资本50万港币已实缴。该公司作为公司海外采购和海外销售的平台。2019年，该公司的总资产为6,199.60万元，净资产为-1,084.57万元，营业收入为23,124.50万元，净利润为-1,342.30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主营业务分析**5.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十)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十一) 投资状况分析****2、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四、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物联网行业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物联网正逐渐成为全球经济增长和科技发展的新热点。物联网产业快速发展的驱动因素，一方面来源于物联网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另一方面来源于应用场景的持续拓展。

根据全球移动通信系统协会（GSMA）发布的《Spectrum for the Internet of Things》，2015年全球物联网规模为0.89万亿美元，预计到2025年全球物联网市场规模将达到4万亿美元，按此计算，2015至2025年全球物联网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6.22%。

根据 ABI Research 统计数据，2016 年的全球物联网蜂窝通信模块出货量为 1.04 亿片，到 2023 年将增长到 12.50 亿片。其预测 2017 年投入商用后，LPWAN 通信模块成为出货量增长最快的模块产品。

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的《物联网白皮书》，物联网将成为全面构筑我国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的关键基础设施。未来应用需求升级将为物联网带来新机遇：一是传统产业智能化升级将驱动物联网应用进一步深化。二是消费物联网应用市场潜力将逐步释放。三是新型智慧城市全面落地实施将带动物联网规模应用和开环应用。

2. 物联网重点应用领域的行业格局和发展概况

(1) 智慧能源市场概况和前景

目前，中国的四大表智能化水平差异较大。按渗透率高低依次为智能电表、智能燃气表、智能水表和智能热量表。

智能电网的需求由集抄、配网、泛在物联和海外需求构成。《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 年）》中明确提出“升级改造配电网，推进智能电网建设”。2019 年两会上国家电网正式提出建设“三型两网”的战略目标，两网指坚强智能电网和泛在电力物联网。东南亚、印度等海外国家的智能电网建设相对滞后于中国市场，根据 NortheastGroup, LLC 发布的一项研究，2018-2027 年东南亚国家对智能电网基础设施投资将达到 98 亿美元，有着巨大的增长空间。

智能燃气表的需求分为两块：天然气在能源消费结构中占比提升所带来的新增需求，以及燃气机械表存量更换需求。根据发改委和国家统计局数据，2017 年中国城镇家庭户数约 2.80 亿，中国天然气表城镇家庭普及率在 40%左右，燃气表保有量在 1 亿只左右，其中机械燃气表约为 5,000-6,000 万台，IC 卡智能燃气表约有 4,000-5,000 万台，物联网智能燃气表具有可观的市场空间。

目前智能水表的渗透率尚处于较低水平，而国内家庭水表保有量约为 3.87 亿只，市场存在巨大的替换需求。使用 NB-IoT 技术的无线远传智能水表，能够有效解决手抄表入户难、人为误差率高、效率低的问题。2018 年以来运营商和水务公司已积极开展 NB-IoT 智能水表的采购招标。作为专门面向物联网的蜂窝通信技术，NB-IoT 已进入加快建设阶段。

公司的无线通信模块主要应用于智慧能源中的智能表计，在智能电网领域处于龙头地位，在智能燃气表和智能水表领域，公司在报告期内与一些大型燃气公司、水司和表厂建立起了合作关系。

(2) 车联网概况和市场前景

车联网是物联网最具价值的细分行业之一，车联网产品主要包括车载前装 T-BOX 和车载后装 OBD 两大类。根据申万宏源研究所统计，2015 年我国前装车联网设备渗透率约 10%，预计 2020 年将达到 30%，车联网前装市场规模将达到 74.25 亿元。根据广证恒生研究所数据，2018 年起全球 OBD 市场预估以大于 17%的复合年增长率增长，至 2024 年市场规模超过 15 亿美元，其中最大的两个市场是北美和欧洲。

公司的智能 OBD 产品应用于车载后装和准前装，同时公司的 V2X 模块和车规级模块可应用于车载前装。

(3) 商业零售概况和市场前景

商业零售市场包括移动支付市场，共享设备租赁市场和自助服务类市场。

移动支付是目前最成熟的商业零售应用场景，包括：无线 POS 机、扫码支付终端、收银台终端、人脸识别支付终端等。根据艾瑞咨询的统计数据显示，2018 年中国第三方移动支付综合支付交易规模达 312.4 万亿元，同比上涨 42.8%，预计 2019 年至 2022 年复合增长率为 13.79%，2019 年上半年，中国第三方移动支付交易规模达到 110.4 万亿元。无线 POS 机，扫码支付终端的需求处于稳步增长阶段。

根据国家信息中心发布的《中国共享经济发展年度报告（2019）》：2019 年共享经济市场交易额为 32,82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6%。2020 年初爆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对共享经济不同领域短期内既有“冲击”也有“刺激”。受冲击最大的是共享住宿、交通出行、家政服务等线上线下融合程度高且必须通过线下活动完成整个交易闭环的领域，平台企业的订单量和营业收入大幅减少；但在共享医疗、教育、外卖餐饮等领域，得益于消费活动向线上的迁移，平台用户数量和交易量猛增，出现了与大势逆行的小高峰。物联网在共享经济领域的主要应用包括共享洗衣机、共享空调、共享充电宝、共享单车、共享净水器、共享按摩椅等共享租赁设备。

公司的无线通信智能模块能够支持移动支付终端联网、数据处理、智能操作系统等多项应用需求。同时公司能为共享设备提供公网（2G、4G、NB-IoT）通信解决方案，助力传统设备的智能化转型。

（4）工业物联网概况和市场前景

工业物联网市场空间巨大，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的《物联网白皮书》，2018 年全球工业物联网的市场规模约 640 亿美元，预计将在 2023 年增长至 914 亿美元，2018-2023 年的五年间复合年增长率为 7.39%，其中亚太地区复合年均增长率最高，中国和印度等新兴经济体的基础设施和工业发展持续促进亚太区的工业物联网市场成长。

公司的无线通信模块在中国铁塔动环监控项目上应用并取得约 50% 市场份额，同时公司还在扩展更多的工业物联网的典型运用市场。

（5）智慧城市概况和市场前景

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的《物联网白皮书》，新理念、新技术正驱动全球智慧城市物联网应用全面升温。“数字孪生城市”正在成为全球智慧城市的建设热点，通过交通、能源、安防、环保等各系统海量的物联网感知终端，可实时全面地表述真实城市的运行状态，构建真实城市的虚拟镜像，支撑监测、预测和假设分析等各类应用，实现智能管理和调控。

公司已与一些大型安防、地产物业公司建立起合作关系，报告期内为其提供解决方案和终端产品，同时公司将智慧城市作为未来重点布局领域。

3. 市场和竞争格局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之“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未来将继续顺应物联网与多产业融合、LPWAN（NB-IoT 及 eMTC）和 5G 等通信网络快速覆盖、物联网终端需求持续增长的行业趋势，加大对重点行业的开拓和核心技术的研发投入，进一步实现由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供应商向包括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物联网无线通信终端和物联网无线通信解决方案在内的综合物联网无线通信产品提供商的转变。同时公司将继续巩固在智能电网等优势行业的领先地位，并扩大在国内外智慧能源、车联网、商业零售、工业物联网、智慧城市及其他新兴行业的市场开拓投入，实现产品及方案在多个垂直行业占据较大的市场份额，并最终成为物联网通信领域的引领型企业

公司在未来三年的规划为：

1. 海外、国内两大市场并举

公司将在巩固中国市场地位的基础上，不断加大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和速度，使公司未来三年的业务能够形成“双翼”支撑。

（1） 中国市场

在巩固已经取得领先优势的智能电网市场基础上，快速拓展车联网、工业物联网、商业零售、智慧城市等行业；除了强化和继续扩大模块业务外，将面向行业客户需求，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在销售方式上，进一步丰富销售渠道，引入国内外知名代理、重点区域渠道下沉、借助运营商渠道等方式进一步拓展细分行业客户，扩大销售网络。

（2） 海外市场

海外物联网市场在未来三年也呈现快速增长趋势，公司将重点开拓欧洲、北美、东南亚等海外物联网市场并逐步提升公司品牌的海外知名度，加快模块及整机产品的认证布局，加快渠道的拓展及市场的覆盖，在未来三年，实现在海外市场销售规模大幅增长的目标。

2. 三大业务方向

（1） 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

在智能电网、工业物联网、车联网、商业零售，以及水务、燃气智能抄表及管网管理等物联网领域持续耕耘，为客户提供从 2G 到 5G，从低速到高速的高品质的无线通信模块产品、优质的技术支持和及时的交付服务，并通过优化综合成本和拓展产品组合，继续扩大市场份额。同时，重点关注无线智能 POS 机、自助服务设备及移动多媒体应用，充分发挥无线通信智能模块独特的

“移动通信+计算+智能操作系统”的优势，利用公司在基带、射频、安卓/Linux 系统开发方面的技术积累，从软件集成开发支持，硬件及射频调试，天线配套等方面为客户提供更全面的服务。

(2) 物联网通信终端

公司将重点围绕车联网的需求，为汽车前装客户提供 T-BOX 产品，为汽车租赁、汽车金融、车队管理等客户提供 OBD、Tracker 等车载后装终端产品。为物流管理及资产管理客户提供全套的终端产品及解决方案。

(3) 物联网通信解决方案

为车联网、商业零售、智慧城市、工业物联网等物联网行业应用提供无线通信组件或终端+云平台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3. 多行业纵深布局

物联网通信产品可以广泛应用于智慧能源、车联网、商业零售、智慧城市、工业物联网、智慧家居、农林牧渔、节能环保等十几个垂直行业，通过为这些物联网客户提供满足不同需求的物联网通信解决方案，实现万物互联，提升客户价值，促进传统产业+物联网的转型升级。尤其是智慧能源、车联网、商业零售、工业物联网等重点行业，未来三年全球市场都保持强劲的增长，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将聚焦重点行业，深耕细作，以赢得客户满意为目的，通过技术及产品创新，为重点行业提供多层次的产品及解决方案。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全球宏观经济增长乏力，公司拟通过以下措施努力实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双增长的目标：

公司密切关注国内外市场形势变动和“新基建”等调控政策，基于在智慧能源领域的深厚积累，在巩固智能电网龙头地位的同时，深入拓展智慧水务、智慧燃气领域，通过提供解决方案和终端方式提高毛利率。

加大对研发的投资，进一步扩充研发团队，购置先进平台，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顺应 5G 网络和应用的发展趋势，推出多个型号的 5G 无线通信模块和 5G 终端产品，拓展与“新基建”相关的应用领域。顺应汽车行业和智能驾驶的发展趋势，结合海内外客户的需要，推出更多型号的 V2X 无线通信模块和 OBD 产品。

有针对性地充实销售队伍和管理队伍，推进经营管理水平和效率的进一步提高。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资源，降低财务费用。

上述仅为公司 2020 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0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投资者对此应当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上市，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召开了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深圳市有方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章程草案》）自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生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章程草案修订，形成《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并已完成工商备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且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每年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的利润的10%。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中规定的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如下：

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

上述现金分红政策制定后，报告期内，公司未再进行调整。鉴于公司已于2020年1月23日上市，公司本年度将根据《公司章程》和《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政策执行现金分红。

公司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中审议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1元（含税），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91,679,495股，暂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426,039.10元（含税）。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现金红利比例低于30%的说明：公司所处的物联网行业当前处于迅速发展阶段，随着通信技术的不断演进，各类应用场景不断涌现，公司近年来持续开拓细分应用领域，营业收入实现增长，但同时经营性现金净流量面临阶段性压力，对资金需求量较大。公司拟利用留存的未分配利润进行海内外的市场拓展，并深挖智慧能源、车联网、商业零售、智慧城市等细分领域的商业机会和投资机会，加大研发投入，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开展。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年	0	0	0	742.60	5,456.05	13.61
2018年	0	0	0	1,792.00	4,349.52	41.20
2017年	0	0	0	0	5,157.78	0

（三）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p> <p>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公司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期间，本公司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p> <p>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在满足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之后，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本公司每十二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发行后总股本的 5%；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p> <p>在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企业在依照《上交所减持细则》等相关法规进行减持时，如适用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本公司与王慷持有的股份应合并计算减持数量。</p> <p>本公司将在减持前 4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p>本承诺不因本公司股东变更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王慷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直接持有公司的 4,666,454 股及分别通过基思瑞投资、方之星合伙间接持有公司的 12,959,194 股、881,944 股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p> <p>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前述限制。</p> <p>本人持有公司股票在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p> <p>四、本人持有公司股票在满足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之后，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p>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限) 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本人每年累计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当年解除锁定股份数量的 50%，每年剩余未减持股份数量不累计到第二年；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p> <p>在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在依照《上交所减持细则》等相关法规进行减持时，如适用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本人与基思瑞投资持有的股份应合并计算减持数量。</p> <p>本人将在减持前 4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p>本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张增国、杜广、张楷文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p> <p>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p>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前述限制。</p> <p>本人持有公司股票在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p> <p>如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p>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p>本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魏琼、姚凤娟、李银耿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p> <p>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任</p>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前述限制。</p> <p>如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p>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p>本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肖悦赏、林深、彭焰、田同军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本人持有公司股票在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p> <p>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p>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汤柯夫、郑圆圆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配偶郑圆圆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本人及配偶持有公司股票在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p> <p>本人及配偶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及配偶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及配偶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人及配偶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人及配偶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配偶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熊杰、贺降强、黄丽敏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p>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前述限制。</p> <p>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p>本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其中，王慷持所持有本企业 11.75%的出资份额所对应的公司股票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p> <p>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在满足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后，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十二个月内本企业累计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解除锁定后本企业持股数量的 50%，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减持底价相应进行调整。</p> <p>在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企业依照《上交所减持细则》等相关法规进行减持。本企业将在减持前 4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p>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企业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p>本承诺不因本企业股东变更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在满足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后，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十二个月内本公司累计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解除锁定后本公司持股数量的 50%，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减持底价相应进行调整。</p> <p>在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本公司依照《上交所减持细则》等相关法规进行减持。本公司将在减持前 4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p>本承诺不因本公司股东变更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p>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深创投）、深圳市罗湖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红土创业）、景德镇安鹏汽车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景德镇安鹏）、江苏走泉安鹏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简称走泉安鹏）、宁波昆石天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昆石天利）、深圳市昆石创富投资企业</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其中昆石创富承诺：“本企业于 2018 年 11 月自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慷处受让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 270,000 股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股份外，本企业持有的其余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 1,362,911 股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p> <p>本公司/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在满足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后，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二年内，本公司/本企业减持的公司股份数不超过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包括该等股份因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而增加的股份）。如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减持底价相应进行调整。</p> <p>在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本公司/本企业依照《上交所减持细则》等相关法规进行减持时，如适用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深创投与红土创业持有的股份合并计算减持数量；昆石天利与昆石创富持有的股份合并计算减持数量；景德镇安鹏与走泉安鹏持有的股份合并计算减持数量。</p> <p>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公司/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公司/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p>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有限合伙) (简称 昆石创富)	交公司, 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宁波弘基金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方略嘉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吴志泽、嘉兴挚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南山东方富海中小微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温州浚泉信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建红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万物成长股权投资合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 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 本企业/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 同时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企业/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 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2020年1月23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伙企业（有限合伙）、宁进余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自完成增资入股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2019年3月7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且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企业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2019年3月7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王慷	本公司/本人将依法履行本公司的相应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公司按照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 本公司/本人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分红回报规划，提出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3、督促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2020年1月23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杜广、张增国、魏琼、刘培龙、喻	本人将依法履行本公司的相应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公司按照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	2020年1月23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斌、徐小伍、曾明、陈会军	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 本人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分红回报规划，提出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上，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3、督促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分红	熊杰、贺降强、黄丽敏	本人将依法履行本公司的相应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公司按照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 本人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分红回报规划，提出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监事会上，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3、督促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2020年1月23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规定条件，则触发公司回购股份的义务，本公司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在上述公司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时，公司董事会将在收到通知后 5 个工作日确认股份回购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本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回购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020年1月23日-2023年1月23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生效。如在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发出后至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公司股票收盘价已经回升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股东大会可决议终止实施该次回购计划。</p> <p>公司应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事项之日起 1 个月内遵循以下原则回购公司股份：第一、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第二、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第三、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金额，如股票收盘价已回升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公司可终止该次回购股份计划。</p> <p>公司回购本公司股份的行为应符合我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p> <p>该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该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公司将按照上述规定再次履行回购计划。</p>					
	其他	王慷	<p>公司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发行人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或虽履行稳定股价措施但发行人股票价格仍低于每股净资产，则触发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义务，本人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2020 年 1 月 23 日-2023 年 1 月 23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在上述公司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时，本人将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就本人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p> <p>本人增持价格应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金额。</p> <p>本人承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上年从公司处领取的薪酬总额及现金股利分配所得的 20%，合计不超过本人上年从公司处领取的薪酬总额及现金股利分配所得，但单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p> <p>该次增持实施完毕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本人将依据前述承诺继续履行增持义务。</p> <p>如出现下述情形，本人可终止该次增持计划：</p> <p>（1）公司公告启动稳定股价的措施但尚未实施时，公司股票收盘价已经回升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可以不再继续实施稳定股价的措施；</p> <p>（2）本人实施该次增持计划将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p> <p>本人承诺将不出现下列情形：</p> <p>（一）对公司股东大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导致稳定股价议案未予通过；</p> <p>（二）在公司出现应启动预案情形且控股股东符合收购上市公司情形时，如经各方协商确定并通知由本人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本人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不履行公告增持具体计划；</p> <p>（三）本人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不能实际履行。</p>					
--	--	--	---	--	--	--	--	--

			<p>四、当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时，本人应：</p> <p>（一）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二）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三）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四）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p> <p>（五）公司有权将本人应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本人履行增持义务；如已经连续两次以上存在上述情形时，则公司可将与本人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本人承诺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p> <p>五、本人承诺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稳定股价承诺承担连带责任。</p>					
	其他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p>公司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发行人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或虽履行稳定股价措施但发行人股票价格仍低于每股净资产，则触发本公司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义务，本公司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在上述公司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时，本公司将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就本公司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p>	2020 年 1 月 23 日-2023 年 1 月 23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本公司增持价格应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金额。</p> <p>本公司承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上年从公司处取得的现金股利分配所得的 20%，合计不超过本公司上年从公司处取得的现金股利分配所得，但单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p> <p>该次增持实施完毕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本公司将依据前述承诺继续履行增持义务。</p> <p>如出现下述情形，本公司可终止该次增持计划：</p> <p>（1）公司公告启动稳定股价的措施但尚未实施时，公司股票收盘价已经回升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可以不再继续实施稳定股价的措施；</p> <p>（2）本公司实施该次增持计划将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p> <p>本公司承诺将不出现下列情形：</p> <p>（一）对公司股东大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导致稳定股价议案未予通过；</p> <p>（二）在公司出现应启动预案情形且控股股东符合收购上市公司情形时，如经各方协商确定并通知由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本公司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不履行公告增持具体计划；</p> <p>（三）本公司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不能实际履行。</p> <p>四、当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时，本公司应：</p> <p>（一）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二）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三）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	--	--	--	--	--	--	--	--

		<p>(四) 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p> <p>(五) 公司有权将本公司应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截留, 直至本公司履行增持义务; 如已经连续两次以上存在上述情形时, 则公司可将与本公司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 本公司承诺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p>					
	其他	<p>杜广、张增国、魏琼、刘培龙、喻斌、张楷文、姚凤娟、李银耿</p> <p>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 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且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或虽履行稳定股价措施但公司股票价格仍低于每股净资产, 则触发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 本人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 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在上述公司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时, 本人将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就本人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 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 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p> <p>本人的增持价格应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金额。</p> <p>本人承诺, 本人如在公司领取薪酬, 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本人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及现金股利分配所得的 30%, 但合计不超过本人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及现金股利分配所得。</p> <p>该次增持实施完毕后, 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则本人将依据前述承诺继续履行增持义务。</p>	2020 年 1 月 23 日-2023 年 1 月 23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如出现下述情形，本人可终止该次增持计划：</p> <p>（1）公司公告启动稳定股价的措施但尚未实施时，公司股票收盘价已经回升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可以不再继续实施稳定股价的措施；</p> <p>（2）本人实施该次增持计划将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p> <p>本人承诺本人将不会出现下列情形：</p> <p>（一）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导致稳定股价议案未予通过；</p> <p>（二）在公司出现应启动预案情形且本人符合收购上市公司情形时，如经各方协商确定并通知由本人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本人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不履行公告增持具体计划；</p> <p>（三）本人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不能实际履行。</p> <p>本人在任职期间未能按本预案的相关约定履行其增持义务时，公司有权将本人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工资薪酬（扣除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后的部分）代本人履行增持义务；本人如在任职期间连续两次以上未能主动履行股价稳定预案规定义务的，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本人职务，或由公司董事会解聘本人职务。</p> <p>如股价稳定预案实施过程中涉及应当截留应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现金分红，本人应当促成公司按时足额截留，否则，本人应当向中小股东承担赔偿责任，中小股东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其他	徐小伍、曾明、陈会军	<p>公司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人将积极督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承诺及时履行稳定股价措施。</p>	2020 年 1 月 23 日-2023 年 1 月 23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未依据其承诺履行增持计划或虽履行稳定股价措施但公司股票价格仍低于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于确认前述事项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告回购股份的预案，如本人未督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时间内提出公告回购股份的预案，则公司有权扣除本人当年的全部独立董事津贴，已发给本人的津贴由本人退还给公司。					
其他	本公司		在坚持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的现金分红政策的基础上，提高现金分红水平，在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当年及发行后第一个会计年度和第二个会计年度，公司计划每股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发行前一年度水平。若本次发行后公司股票发生转增或者送股等除权事项的，每股现金股利水平相应进行调整； 若上述承诺未能得到有效履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020 年 1 月 23 日-2023 年 1 月 23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王慷		本公司/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王慷、杜广、张增国、魏琼、刘培龙、喻斌、徐小伍、曾明、陈会军、张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楷文、姚凤娟、李银耿	<p>若公司将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若在实际执行过程中，违反本次发行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则采取或接受如下约束措施：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若违反的承诺存在继续履行必要的，本人将继续履行该承诺；3、若有关监管机关要求期限内予以整改或对本人进行处罚的，本人将依法予以整改或接受处罚；4、若因违反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直接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进行赔偿；5、根据届时的有关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其他	本公司、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王慷、杜广、张增国、魏琼、刘培龙、喻斌、徐小伍、曾明、陈会军、张楷文、姚凤娟、李银耿、熊杰、贺降强、黄丽敏	<p>若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本公司违反本次发行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则采取或接受如下约束措施：</p> <p>1、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若违反的承诺存在继续履行必要的，本公司/本人将继续履行该承诺；</p> <p>3、若有关监管机关要求期限内予以整改或对本公司/本人进行处罚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予以整改或接受处罚；</p> <p>4、若因违反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直接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进行赔偿；</p> <p>5、根据届时的有关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2020年1月23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	2020年1月23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若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本公司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对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并加算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予以退款。</p> <p>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以二级市场价格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将及时提出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p> <p>若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应自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之日起三十个交易日内启动履行上述承诺的工作。</p> <p>若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事项，则：1、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3、本公司将立</p>					
--	--	--	--	--	--	--	--	--

			<p>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公司履行相关承诺；4、本公司将在5个工作日内按相应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以用于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p> <p>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其他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王慷	<p>若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公司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人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并加算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予以退款。</p> <p>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p> <p>如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自确认本公司/本人需承担购回义务或者赔偿责任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将以当年及以后年度从公司处获取的分红作为履约担保。</p> <p>如本公司/本人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事项，则在履行承诺前，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得转让。</p>	2020年1月23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王慷、杜广、张增国、魏琼、刘培龙、喻斌、徐小伍、曾明、陈会军、张楷文、姚凤娟、李银耿、熊杰、贺降强、黄丽敏	<p>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三十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事项，则：</p> <p>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上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起 30 日内，本人自愿同意公司停止发放本人的股东分红及/或全部薪酬、津贴，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若转让的，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事项，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王慷	<p>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对任何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p>三、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本人将不利用对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p> <p>若未来本人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公司计划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本人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和/或董事会针对该事项，或可能导致该事项实现及相关事项的表决中做出否定的表决。</p> <p>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且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自愿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若转让的，则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上述承诺长期有效，除非本人不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股东且不继续在公司任职。</p>					
其他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p>本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p>本公司将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p> <p>若未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公司计划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本公司承诺将在股东大会针对该事项，或可能导致该事项实现及相关事项的表决中做出否定的表决。</p>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本公司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且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自愿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分红，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若转让的，则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上述承诺长期有效，除非本公司不再为公司的股东。</p>					
	其他	王慷	<p>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所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自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p> <p>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p> <p>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倘若因历史上关联交易致使公司损失，以及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赔偿由此给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造成的损失。</p>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p>本公司、本公司控股、参股或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p> <p>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p> <p>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倘若因历史上关联交易致使公司损失，以及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赔偿由此给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造成的损失。</p>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王慷	如林深因竞业限制事项与原任职单位发生法律纠纷，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经济上的损失，本人将无条件全额对公司进行补偿。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通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通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的通知》及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非交易性权益投资重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详情请见本年报“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保荐人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和 2019 年 2 月 15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 2019 年度的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本公司	公司本部	东莞有方	全资子公司	12,000,000.00	2017/11/10	2018/2/5	2026/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东莞有方	全资子公司	8,477,803.00	2017/11/10	2018/4/26	2026/1/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东莞有方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	2017/11/10	2018/5/31	2026/1/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2019 年年度报告

本公司	公司本部	东莞有方	全资子公司	9,500,000.00	2017/11/10	2018/6/29	2026/1/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东莞有方	全资子公司	8,400,000.00	2017/11/10	2018/9/27	2026/1/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东莞有方	全资子公司	13,918,380.00	2017/11/10	2019/1/21	2026/1/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东莞有方	全资子公司	7,011,000.00	2017/11/10	2019/5/13	2026/1/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300,400.00	2018/4/3	2018/9/13	2019/1/1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820,000.00	2018/4/3	2018/10/5	2019/2/4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318,440.00	2018/4/3	2018/10/10	2019/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184,800.00	2018/4/3	2018/10/10	2019/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84,000.00	2018/4/3	2018/11/1	2019/2/2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820,000.00	2018/4/3	2018/11/27	2019/3/26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434,980.00	2018/4/3	2018/12/13	2019/4/12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211,105.92	2018/4/3	2019/5/23	2019/7/1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527,644.80	2018/4/3	2019/5/23	2019/7/1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527,644.80	2018/4/3	2019/5/30	2019/8/22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632,265.38	2018/4/3	2019/6/26	2019/8/22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2019 年年度报告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580,409.28	2018/4/3	2019/7/23	2019/8/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591,275.33	2018/4/3	2019/8/22	2019/9/2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369,351.36	2018/4/3	2019/11/29	2020/1/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158,293.44	2018/4/3	2019/11/29	2020/1/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316,586.88	2018/4/3	2019/11/29	2020/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316,586.88	2018/4/3	2019/11/29	2020/1/2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309,484.80	2018/4/3	2019/12/19	2020/1/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105,528.96	2018/4/3	2019/12/19	2020/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309,484.80	2018/4/3	2019/12/19	2020/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香港有方	全资子公司	US\$309,484.80	2018/4/3	2019/12/19	2020/2/1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18,705,734.1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76,618,560.1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76,618,560.1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14.9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579,510,000.00	10,00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1.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建立健全内部各项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上市，但仍保证所有股东拥有平等的权利和机会获得公司的信息。公司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对外担保风险可控，未侵犯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的分红方案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与包括银行、供应商在内的债权人保持良好的关系。通过签订合同、定期付款来保障债权人权益。同时多采用互通互访的交流形式加强与债权人及时的信息联系，实现公司和债权人的公平合作、共同发展。

2.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公司通过劳动合同签订和社会保险覆盖等方式，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劳动保护等员工权益进行了制度规定和有力保护。

公司持续营造“让员工依恋的工作氛围”，内部提倡去“总”文化，推崇自由、开放、合作与创新的企业环境。公司打造学习型组织，为员工提供多样化的培训，从入职到管理，从技术到业务，均能对员工的职业发展和个人成长做出有效指导。同时公司还关注员工身心健康，经常邀请中医学专家来公司授课。

3.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销售管理制度并予以执行，公司的采购、销售模式参照本报告“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和研发情况说明”。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外协厂、客户都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产品交货期、产品质量控制、技术保密等方面均形成了合同化、标准化、常态化的约束，均得到了较高的保障，能够充分保障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奉行“赢得客户满意是有方存在的唯一目的”和“客户满意度=质量/客户总成本”，产品在研发时确保满足客户需求，在生产时注重质量控制，在销售时注重客户体验。

4.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客户满意度=质量/客户总成本”为质量方针，始终坚持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严格把控产品质量，注重产品安全。产品从研发设计、到委外加工，再到销售和技术支持，均受控于完善而系统的质量控制体系。公司先后通过了 ISO9001:2015 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IATF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同时公司的主要产品也会相应进行质量认证，例如 RoHS 等认证。

5. 公共关系、社会公益事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社会公益活动，体现在：

- 1、公司支持教育事业的发展。在校企合作层面，公司和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西安邮电大学等高校建立了多层次的校企合作关系，合作形式包括在一些共同聚焦的前沿领域进行技术合作、举办开发者大赛、构建实习基地等。例如，2019年3月，公司与西安邮电大学就复杂环境下标准QR编码图形识别进行合作，签署《技术开发（合作）合同》，共享科技创新成果。
- 2、公司的使命是“为产业物联网提供稳定可靠的接入通信，更有效地提升物联网对人类社会的环保、高效、便捷方面的价值”。公司在发展的过程中始终牢记使命，所从事的业务也为社会做出贡献。

（三）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环保、安全和社会效益，各业务环节不存在重大污染源，公司及下属的全资子公司、分公司均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在办公场地主要从事研发、办公和销售活动，生产主要以外协加工的方式进行，因此在日常经营的过程中不会出现大规模排污或者产生危险废弃物等情况。在研发和办公的过程中仅产生微量的一般固废（无铅锡渣）、废气及低量噪声、少量生活垃圾。公司对排放的微量污染物采取了必要的处理措施，减少对环境的污染，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环境事件和污染事故。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6,759,495	100.00	+2,000,000	0	0	0	+2,000,000	68,759,495	100.00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66,759,495	100.00	+2,000,000	0	0	0	+2,000,000	68,759,495	10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0,084,841	90.00	+2,000,000	0	0	0	+2,000,000	62,084,841	90.29
境内自然人持股	6,674,654	10.00	0	0	0	0	0	6,674,654	9.71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0	0	0	0	0
1、人民币普通股	0	0	0	0	0	0	0	0	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66,759,495	100.00	+2,000,000	0	0	0	+2,000,000	68,759,495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上市，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时，公开发行了 2,292 万股股份。上市后公司原始股东持股均列示为有限售条件股份。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增资的方式引入新股东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股份增加 200 万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上市，公司通过增资的方式引入股东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后，股份总额由 66,759,496 股增加至 68,759,495 股。本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没有影响。2018 年公司每股收益为 0.72 元，2019 年公司每股收益为 0.80 元，2018 年每股净资产为 6.39 元，2019 年每股净资产为 7.00 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0	21,641,000	21,641,000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3 年 1 月 23 日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	0	0	9,523,450	9,523,450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1 年 1 月 23 日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7,505,200	7,505,200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1 年 1 月 23 日
王慷	0	0	4,666,454	4,666,454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3 年 1 月 23 日
张楷文	0	0	508,200	508,200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1 年 1 月 23 日
新余方略嘉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0	1,200,000	1,200,000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1 年 1 月 23 日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0	2,766,455	2,766,455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1年1月23日
景德镇安鹏汽车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850,000	1,850,000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1年1月23日
宁波弘基金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0	1,700,000	1,700,000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1年1月23日
宁波昆石天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2,265,823	2,265,823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1年1月23日
吴志泽	0	0	500,000	500,000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1年1月23日
姚凤娟	0	0	700,000	700,000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1年1月23日
深圳市罗湖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0	949,370	949,370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1年1月23日
嘉兴挚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455,696	1,455,696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1年1月23日
江苏沓泉安鹏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0	1,898,734	1,898,734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1年1月23日
深圳南山东方富海中小微企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265,823	1,265,823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1年1月23日
温州浚泉信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632,911	632,911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1年1月23日
福建红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632,911	632,911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1年1月23日
深圳市万物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3,164,557	3,164,557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1年1月23日
深圳市昆石创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0	1,632,911	1,632,911	报告期内,公司增资引进新股东,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为有限售条件股份	2021年1月23日

宁进余	0	0	300,000	300,000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1年1月23日
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0	2,000,000	2,000,000	公司首发上市后，所有原始股东所持股份均限售	2022年3月7日
合计	0	0	68,758,495	68,758,49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上市，公司存在增资的情况，详见本节之“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之“（一）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之“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公司于2020年1月23日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份2,292万股。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增资完成后，总股本由6,675.0405万股增加为6,875.9495万股，同时溢价也增加了公司的资本公积，公司净资产得以增加。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50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21,641,000	31.4735	21,641,0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	0	9,523,450	13.8504	9,523,45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0	7,505,200	10.9151	7,505,2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王慷	0	4,666,454	6.7866	4,666,45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深圳市万物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0	3,164,557	4.6024	3,164,55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2,766,455	4.0234	2,766,45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宁波昆石天利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0	2,265,823	3.2953	2,265,82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 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	2,000,000	2.9087	2,000,0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江苏沓泉安鹏先进制造产业投资 基金(有限合伙)	0	1,898,734	2.7614	1,898,73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景德镇安鹏汽车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850,000	2.6905	1,850,0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王慷持有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8.99% 的股份并担任董事长，两者持有的股份合并计算减持数量。</p> <p>王慷持有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1.75% 的出资份额，该出资份额所对应的公司股票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p> <p>江苏甌泉安鹏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景德镇安鹏汽车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为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两者持有的股份合并计算减持数量。</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641,000	2023.1.23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	9,523,450	2021.1.23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3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5,200	2021.1.23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4	王慷	4,666,454	2023.1.23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5	深圳市万物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64,557	2021.1.23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6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66,455	2021.1.23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7	宁波昆石天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5,823	2021.1.23	0	自上市之日起 12个月
8	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	2022.3.7	0	自完成增资入股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2019年3月7日）起36个月内，且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9	江苏趵泉安鹏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898,734	2021.1.23	0	自上市之日起 12个月
10	景德镇安鹏汽车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0,000	2021.1.23	0	自上市之日起 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王慷持有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8.99%的股份并担任董事长，两者持有的股份合并计算减持数量。</p> <p>王慷持有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5%的出资份额，该出资份额所对应的公司股票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p> <p>江苏趵泉安鹏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景德镇安鹏汽车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为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两者持有的股份合并计算减持数量。</p>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 10 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641,000	0	21,641,000	31.47%
2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	9,523,450	0	9,523,450	13.85%
3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5,200	0	7,505,200	10.92%
4	王慷	4,666,454	0	4,666,454	6.79%
5	深圳市万物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64,557	0	3,164,557	4.60%
6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66,455	0	2,766,455	4.02%
7	宁波昆石天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5,823	0	2,265,823	3.30%
8	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	0	2,000,000	2.91%
9	江苏惠泉安鹏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898,734	0	1,898,734	2.76%
10	景德镇安鹏汽车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0,000	0	1,850,000	2.69%
合计	/	57,281,673	0	57,281,673	83.31%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华创证券—兴业银行—华创证券钱景1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钱景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时获配数量为229.20万股。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慷
成立日期	2011年05月18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不含期货、证券、保险及其他金融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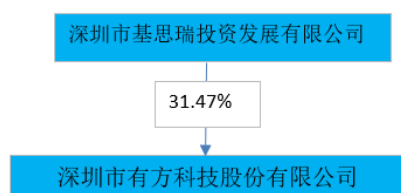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慷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实际控制人过去 10 年未曾控股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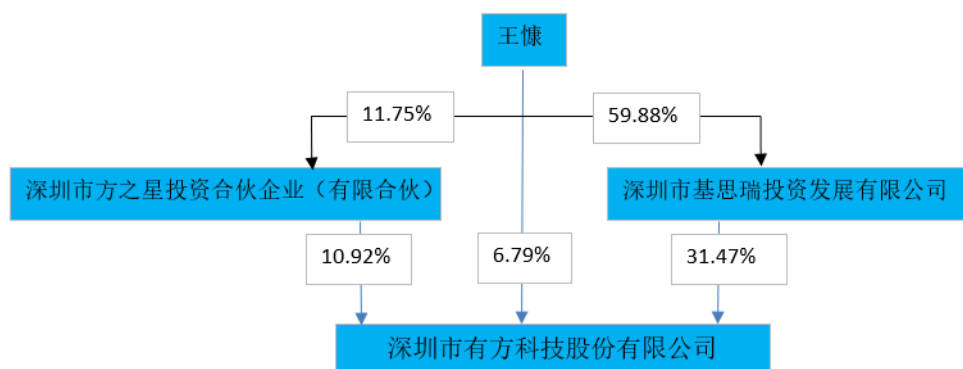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	谭延凌	2013 年 01 月 30 日	91440300062705858Q	2,000,000	投资、管理咨询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肖悦赏	2015 年 06 月 15 日	914403003427385748	6,804,086	投资、管理咨询

情况说明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报告期末持股占比分别为 13.85%和 10.9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只有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占比 10.39%。
------	--

六、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慷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9	2018.10.15	2021.10.15	4,666,454	4,666,454	0	不适用	68.88	否
魏琼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1	2018.10.15	2021.10.15	0	0	0	不适用	51.36	否
杜广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18.10.15	2021.10.15	0	0	0	不适用	50.76	否
张增国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2018.10.15	2021.10.15	0	0	0	不适用	57.23	否
刘培龙	董事	男	44	2018.10.15	2021.10.15	0	0	0	不适用	0.00	是
喻斌	董事	男	51	2018.10.15	2021.10.15	0	0	0	不适用	0.00	是
徐小伍	独立董事	男	46	2018.10.15	2021.10.15	0	0	0	不适用	4.80	是
曾明	独立董事	男	42	2018.10.15	2021.10.15	0	0	0	不适用	4.80	是
陈会军	独立董事	男	43	2018.10.15	2021.10.15	0	0	0	不适用	4.80	是
熊杰	监事会主席	男	49	2018.10.15	2021.10.15	0	0	0	不适用	40.02	否
贺降强	监事	男	45	2018.10.15	2021.10.15	0	0	0	不适用	43.68	否
黄丽敏	监事	女	33	2018.10.15	2021.10.15	0	0	0	不适用	20.50	否
张楷文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18.10.25	2021.10.15	508,200	508,200	0	不适用	45.54	否

姚凤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52	2018.10.25	2021.10.15	700,000	700,000	0	不适用	47.61	否
李银耿	财务总监	男	38	2018.10.25	2021.10.15	0	0	0	不适用	37.61	否
肖悦赏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6	2015.08.01	至今	0	0	0	不适用	45.50	否
林深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15.08.01	至今	0	0	0	不适用	40.46	否
彭焰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7	2015.08.01	至今	0	0	0	不适用	44.78	否
田同军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15.08.01	至今	0	0	0	不适用	27.05	否
汤柯夫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5	2015.08.01	至今	0	0	0	不适用	34.79	否
郭建林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18.6.30	至今	0	0	0	不适用	60.54	否
尚江峰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18.8.31	至今	0	0	0	不适用	49.24	否
房立军	核心技术人员	男	27	2018.11.22	2019.8.31	0	0	0	不适用	26.87	否
合计	/	/	/	/	/	5,874,654	5,874,654	0	/	806.8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慷	王慷，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0年9月，北京大学 MBA。1991年9月至1998年2月，任职于航空部陕西省千山电子仪器厂；1998年3月至2009年12月，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硬件工程师、传输硬件开发部部长、中兴移动副总经理等职务；2011年6月至2015年7月，任深圳市有方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以下简称有方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慷在无线通信领域拥有27年的资深经验，自入主公司以来，王慷在公司发展过程中起着绝对主导作用。
魏琼	魏琼，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9年3月，华中师范大学计算机信息管理专业学士学位。2001年10月至2003年8月，任职于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10月至2005年4月，任职于深圳市傲鹏伟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2005年5月至2010年5月，任职于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2013年1月至2017年3月，任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7年8月，任深圳市宏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0年6月至2015年7月，任有方有限综合管理部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7年4月至今，兼任公司副总经理。
杜广	杜广，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5年9月，华中科技大学电子工程专业学士学位。1998年7月至2013年2月，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3月至2015年6月，任职于深圳市基思瑞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1月至2018年6月19日，任深圳市方瑞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张增国	张增国，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4年7月，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通信工程专业学士学位。1998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职于深圳市桑达通信联合有限公司；2000年12月至2004年5月，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6月至2007年9月，任职于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2007年10月至2010年8月，任有方有限研发经理；2008年7月至2013年6月，任深圳市网

	能达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年9月至2016年11月，任职于深圳市基思瑞科技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发部长、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7年4月至今，兼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培龙	刘培龙，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5年4月，武汉大学MBA。1998年7月至2002年7月，任职于武汉市旅游局；2004年8月至2005年3月，任TCL集团空调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05年4月至2012年6月，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总监；2012年7月至2014年10月，任中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2017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喻斌	喻斌，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8年7月，中国纺织大学自动化及计算机专业学士学位。1990年8月至1994年4月，任职于深圳市鸿华公司；1994年5月至2002年3月，任深圳市万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年3月至2013年3月，任万科集团物业事业本部副总经理；2013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徐小伍	徐小伍，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生于1973年6月，纽约理工学院MBA。1992年8月至1997年4月，任职于安徽省潜山县财政局；1997年5月至2000年8月，任职于深圳一飞会计师事务所；2000年9月至2002年3月，任职于深圳华鹏会计师事务所；2002年4月至2004年12月，任职于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2005年1月至2010年5月，任职于深圳国浩会计师事务所；2010年6月至2013年7月，任职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2013年8月至2015年9月，任职于深圳国浩会计师事务所；2015年10月至今，任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副所长；2017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曾明	曾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7年9月，华南理工大学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博士；2003年7月至2011年11月，任华南理工大学教师；2011年12月至今，任广东省物联网协会专职秘书长；2017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会军	陈会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6年11月。2000年7月至2003年2月，任深圳市勤基线路板有限公司维修工程师；2003年7月至2009年9月，任职于富士康科技集团，先后担任设备开发工程师，设备开发主管；2009年10月至今，任职于深圳市汽车电子行业协会，先后担任筹备组、信息策划部长、副秘书长；2017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熊杰	熊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0年12月，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电路与系统专业学士学位。1993年9月至1998年2月，任职于电子部24所；1998年2月至2004年6月，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6月至2013年7月，任职于深圳市中兴移动技术有限公司；2013年7月至2015年6月，任职于深圳市基思瑞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1月至2018年6月19日，任深圳市方瑞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贺降强	贺降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4年12月，湖南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1998年9月至2000年12月，任职于广州新太集团子公司；2000年12月至2005年7月，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7月至2011年12月，任职于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2012年1月至2016年11月，任职于深圳市基思瑞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黄丽敏	黄丽敏，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86年9月，江西省轻工业学校电脑文秘专业毕业。2004年12月至2006年10月，任职于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2006年11月至2007年11月，任职于深圳中兴集团通讯有限公司；2007年12月至2008年6月，任职于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2009年3月至2010年2月，任深圳市芯虹科技有限公司测试工程师；2010年3月至2015年7月，任有方有限计划部PMC专员；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计划部PMC专员；2016年9月至今，兼任公司监事。
张楷文	张楷文，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6年10月，清华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硕士学位。1999年7月至2004年1月，任职于深圳市桑夏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1月至2008年7月，任职于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2008年7月至2015年7月，

	先后担任有方有限软件大项目经理、营销部部长；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姚凤娟	姚凤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7年10月，北京大学MBA；1990年7月至1995年4月，任武汉长江电源厂工程师；1995年5月至1998年4月，任深圳市浩威电池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1998年5月至2004年4月，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本部事业部办公室主任；2004年5月至2005年7月，任（香港）威海名伦渔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8月至2010年10月，任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2年5月至2012年11月，任深圳市博瑞得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2年12月至2013年8月，任有方有限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7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李银耿	李银耿，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81年10月，东北师范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2009年6月至2012年4月，任深圳市立辉电子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2年5月至2013年11月，任深圳市巨兆数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3年12月至2015年7月，任有方有限财务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肖悦赏	肖悦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3年8月，桂林电子工业学院通信与电子系统专业硕士学位。1998年4月至2004年6月，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6月至2008年6月，任职于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2015年6月至今，任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2008年12月至2015年8月，任有方有限总工程师；2015年8月至2017年2月，任公司董事兼总工程师；2017年3月至今，任公司首席技术官。
林深	林深，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生于1977年10月，西安交通大学自动控制专业硕士学位。2003年5月至2005年7月，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5年7月至2007年1月，任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7年3月至2011年7月，任职于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历任软件工程师、软件经理、系统部软件科长；2012年2月至2015年8月，任职于有方有限，历任软件经理、公网事业部部长、研发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研发部副总经理、市场部产品总经理、研发办公室软件总工程师。
彭焰	彭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82年12月，湖南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学士学位。2005年8月至2008年12月，任深圳视音电子有限公司嵌入式高级工程师；2008年12月至2013年5月，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高级工程师、三级主任工程师；2013年5月至2015年8月，任职于有方有限，历任软件部部长、模块事业部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模块事业部总经理、系统部部长。
田同军	田同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6年5月，西北工业大学自动控制专业硕士学位。2002年5月至2006年6月，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2006年6月至2014年1月，任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4年2月至2015年8月，任有方有限项目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市场部系统工程师、产品部产品经理。
汤柯夫	汤柯夫，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84年10月，南华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学士学位。2008年6月至2015年8月，任职于有方有限，历任项目经理、硬件部长、产品经理、行业整机事业部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行业整机事业部总经理、市场部产品总经理、电器设备联网解决方案BU总经理。
郭建林	郭建林，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9年7月，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硕士学位。2006年4月至2016年5月，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师、项目经理、部门经理、产品总工等职务；2016年5月至2018年6月，任杭州海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8年6月至今，任公司研发总经理。
尚江峰	尚江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80年6月，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系统结构专业硕士学位。2006年4月至2013

年 5 月，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师、项目经理、部门经理等职务；2013 年 5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职于诚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6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职于北京橙鑫数据科技有限公司；2018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软件二部部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年初持股数和年末持股数均为直接持股和间接持股的合计数量，但不包括通过战略配售持有数量。
- 2、董事刘培龙、喻斌未从公司领取薪酬，而是从所任职的其他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从公司领取津贴，同时从所任职的其他公司领取薪酬。
- 3、核心技术人员汤柯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但是其配偶郑圆圆持有公司股份。
- 4、核心技术人员房立军因个人原因于 2019 年 8 月离职。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慷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04-01	-
刘培龙	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裁、首席投资官	2014-11-01	-
喻斌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3-01-30	
贺降强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4-01	-
贺降强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3-01-30	-
肖悦赏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4-01	-

肖悦赏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08-26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p>董事刘培龙任职的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对股东景德镇安鹏汽车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江苏惠泉安鹏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形成控制。</p> <p>董事喻斌任职的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股东深圳市万物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万科物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p>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慷	东莞有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3-06-03	-
王慷	东莞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10-22	-
王慷	有方通信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3-06	-
王慷	深圳市有方物联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11-13	-
刘培龙	深圳井冈山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03-18	-
刘培龙	深圳市安鹏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4-06-10	-
刘培龙	北京云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12-14	-
刘培龙	厦门意行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9-30	-
刘培龙	上海中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0-24	-
刘培龙	深圳市本源晶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6-27	-
刘培龙	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11-30	-
刘培龙	深圳市安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9-18	-
刘培龙	深圳安鹏资本创新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3-24	-
刘培龙	深圳前海车联网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4-12-12	-
刘培龙	深圳安鹏汽车后市场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4-12-12	-
刘培龙	安鹏资本（深圳）有限公司	监事	2016-03-28	-
刘培龙	深圳井冈山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03-17	-
刘培龙	北汽华鸿（湖北）智能车库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1-28	-
刘培龙	江苏安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5-02	-
刘培龙	北京安鹏行远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11-21	-
刘培龙	北汽重安智慧停车服务（重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9-17	-

刘培龙	深圳安鹏天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12-18	-
刘培龙	深圳市赛格导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9-14	-
刘培龙	深圳华大北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2-06	-
刘培龙	中青北汽(南京)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9-01-07	-
刘培龙	江苏泽景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5-29	-
喻斌	重庆菜香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5-07	-
喻斌	上海尊怡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08-09-12	-
喻斌	广州市万卓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03-10-20	2020-02-27
喻斌	广州临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监事	2008-12-04	-
徐小伍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11-15	2020-01-13
徐小伍	深圳市尚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2-02-10	-
徐小伍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5-30	-
徐小伍	鹏程亚洲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11-09	-
曾明	广州八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09-19	-
曾明	广州泽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4-28	-
曾明	广州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05-18	-
黄丽敏	深圳市科力思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2014-10-30	-
张楷文	东莞有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3-06-03	-
贺降强	东莞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10-22	-
贺降强	深圳市方金连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6-03-10	-
肖悦赏	深圳市杰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4-16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本表罗列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除在本公司和其主要任职公司（外部董事的简历中体现）之外的兼职情况。任期起始日和终止日，非上市公司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上市公司以公告为准。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以及初步确定薪酬分配的管理机构。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须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p>1. 董事薪酬确定依据</p> <p>(1) 在公司担任董事且同时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按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p> <p>(2) 在公司只担任董事不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如在公司领取薪酬，其薪酬依据其在公司投入时间、精力，参照高管薪酬确定；如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其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股东董事除外）等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责所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p> <p>(3) 独立董事薪酬津贴标准为每年 4.8 万元（报告期内税前薪酬），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责所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除此之外不在公司享受其他报酬、社保待遇等。</p> <p>2. 公司监事薪酬组成：</p> <p>监事按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p> <p>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构成：</p> <p>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各项津贴福利和年度奖金等组成，其中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按月兑现，年度奖金按年度考核，年终一次性兑现。</p>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公司通常于每月 10 日支付，遇到双休、节假日或不可抗力因素则会顺延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77.59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29.23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房立军	核心技术人员	解聘	因个人职业选择的原因离职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8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4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75
研发人员	321
销售人员	79
采购及生产控制人员	74
合计	54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80
本科	358
大专	63
大专以下	48
合计	54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结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上，以内部公平、外部竞争、向绩优人才倾斜为原则，结合公司的经营业绩，通过短、中、长期激励相结合，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建立以季度考核和年度绩效成果为导向的薪酬激励机制，通过固定工资、浮动工资、项目奖金、年终奖金、各种津贴福利等多种手段，吸引、发现和保留优秀人才，实现员工和企业共同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每年初发起年度培训需求调研，汇总培训计划并组织评审。按月监督并公布培训完成情况，确保各部门按要求执行落实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不同层级培训和人才发展需求，实施了多层级的专项培训项目。主要包括新员工培训项目、应届生培养项目、销售和销售人员培训项目、中高层管理层能力提升项目等。公司在培训形式上将线上和线下相结合，内部培训和外部课程相补充，强调学习内容场景化，注重实战训练，不断提高培训的效率和效能。除培训外，还采用以师带徒、专题研讨、轮岗、外部学习交流等多种方式进行人才培养，赋予员工更多的成长与发展空间，不断满足企业快速发展中对人才的需要。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合理健全。

公司已经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文件，公司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经营机构和监督机构按照公司制度各司其职。

公司的股东大会是公司高权力机构，通过董事会对公司进行管理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要求执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确保股东的平等地位。会议形成的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的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各位董事均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各自的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发挥重要作用。

公司的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对公司的重大事项提出了合理建议。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及机构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组织机构能够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侵犯公司利益。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2 月 1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2 月 26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3 月 2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6 月 28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9 月 14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上市，因此 2019 年召开的所有届次的股东大会，均未刊登在指定网站，因此不适用“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和“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徐小伍	是	11	11	0	0	0	否	5
曾明	是	11	11	0	0	0	否	5
陈会军	是	11	11	0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对薪酬制度的执行进行监督。公司建立了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和，根据公司的经营目标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指标，年末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达成情况、管理者履职情况、管理能力等对相关人员进行综合考核，确定其年度报酬。通过考评机制的建立与实施，有效地引导高级管理人员高效履职，勤勉尽责，确保公司高效运转和业绩达标。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协议控制架构等公司治理特殊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I 号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对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方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有方科技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有方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的确认	
<p>贵公司 2019 年和 2018 年收入分别为 78,216.73 万元和 55,713.56 万元，收入是贵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会对贵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故我们将收入真实性以及完整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注释（二十一）所述的会计政策。</p>	<p>该事项在审计中的应对措施：</p> <p>①了解贵公司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程序执行的有效性；；</p> <p>②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产品运输单、客户签收单以及客户确认的结算单等以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贵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③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二) 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p>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余额为 38,223.70 万元，坏账准备为 946.96 万元。</p>	<p>该事项在审计中的应对措施：</p> <p>①评价管理层对应收款项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时，贵公司管理层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款项，贵公司管理层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分为若干组合进行评估。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减值时作出了重大判断，我们将应收款项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注释（九）所述的会计政策。</p>	<p>②通过查阅销售合同、相关产品签收单、回款情况及与管理层沟通等程序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估计是否合理；</p> <p>③通过分析有方科技公司历史上同类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市场条件及同行业企业计提比例等因素对有方科技公司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款项组合的依据、计提比例、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p> <p>④对有方科技公司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以及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进行复核，以查验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准确</p> <p>⑤对应收款项期末余额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p>
<p>（三）返利的确认</p>	
<p>按照高通的销售政策，对于贵公司使用高通指定的芯片按照一定的返利标准和使用芯片的数量给予返利。贵公司若使用芯片的返利已经得到高通确认，且使用该部分芯片的产品已经实现了销售，则将该部分芯片返利冲减当期的营业成本。2019 年，公司冲减营业成本的返利金额分别为 7,278.19 万元。高通对芯片返利的确认时点以及确认的返利金额对贵公司的营业成本造成影响，故我们将贵公司成本核算中的返利的发生以及完整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注释</p>	<p>该事项在审计中的应对措施：</p> <p>①了解贵公司与销售返利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测试关键控制程序执行的有效性；</p> <p>②检查与采购高通芯片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高通销售中心平台采购信息、采购订单、海关报关单、入库单、采购付款单等，对采购高通芯片真实性以及完整性进行检查；</p> <p>③检查与返利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高通发布的返利政策、公司的返利申请统计表信息；高通返利确认文件、高通的销售中心平台返利信息，并对返利金额的真实性进行检查。</p>

（四）其他信息

有方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有方科技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有方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有方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对方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对方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对方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的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延柏（项目合伙人）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卢志清

中国·上海 2020 年 4 月 14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317,969.73	96,130,159.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765,718.51	48,316,647.71
应收账款		372,767,404.67	305,552,006.17
应收款项融资		33,814,009.82	
预付款项		6,862,073.88	23,916,347.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348,592.84	6,962,264.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0,758,143.39	108,274,522.1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532,731.39	21,772,945.41
流动资产合计		789,176,644.23	610,924,892.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02,637.08	4,834,525.98
在建工程		172,914,061.94	116,459,850.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444,472.00	11,880,727.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7,607.29	97,941.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39,244.74	1,690,597.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51,907.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9,069,930.27	134,963,642.58
资产总计		988,246,574.50	745,888,535.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639,773.69	110,687,377.8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6,142,393.40	130,537,077.33
预收款项		3,095,062.52	6,819,831.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538,403.33	10,200,861.21
应交税费		7,085,047.87	5,003,317.02
其他应付款		4,270,564.11	6,387,826.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085,793.45	2,352,578.80
流动负债合计		409,857,038.37	271,988,870.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5,707,183.00	47,377,803.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707,183.00	47,377,803.00
负债合计		475,564,221.37	319,366,673.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8,759,495.00	66,759,4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2,248,671.82	252,648,671.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353,357.39	12,946,247.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1,320,828.92	94,167,447.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512,682,353.13	426,521,862.1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512,682,353.13	426,521,862.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988,246,574.50	745,888,535.15

法定代表人：王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银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银耿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289,694.76	62,612,523.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765,718.51	48,316,647.71
应收账款		386,947,351.55	311,529,217.57
应收款项融资		33,814,009.82	
预付款项		6,862,073.88	23,831,850.51
其他应收款		147,516,468.83	72,264,601.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97,661,816.84	102,811,414.9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152,443.40	21,245,399.88
流动资产合计		877,019,577.59	642,611,655.9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421,700.00	12,421,7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95,329.48	4,822,602.9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66,656.37	555,363.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5,739.32	97,941.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39,244.74	1,690,597.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51,907.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310,577.13	19,588,204.87
资产总计		905,330,154.72	662,199,860.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5,295,938.44	89,812,834.95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9,464,965.59	104,531,102.84
预收款项		2,397,270.76	2,765,531.69
应付职工薪酬		12,534,668.03	9,809,610.28
应交税费		6,634,243.10	4,572,158.81
其他应付款		3,156,178.99	14,901,950.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825,149.20	1,856,027.08
流动负债合计		364,308,414.11	228,249,216.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00,000.00	3,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00,000.00	3,000,000.00
负债合计		368,708,414.11	231,249,216.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8,759,495.00	66,759,4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2,248,671.82	252,648,671.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353,357.39	12,946,247.76
未分配利润		165,260,216.4	98,596,229.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6,621,740.61	430,950,644.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05,330,154.72	662,199,860.82

法定代表人：王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银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银耿

合并利润表
2019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82,167,255.47	557,135,550.87
其中：营业收入		782,167,255.47	557,135,550.8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26,612,339.09	517,370,761.22
其中：营业成本		586,680,828.49	419,322,764.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88,453.05	1,800,858.39
销售费用		25,134,365.62	19,321,596.52
管理费用		41,471,959.60	29,758,895.72
研发费用		62,051,573.51	40,581,657.92
财务费用		9,185,158.82	6,584,988.38
其中：利息费用		7,402,341.77	7,709,096.93
利息收入		328,575.18	312,702.63
加：其他收益		10,544,878.15	10,355,949.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69,850.93	1,609,357.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13,621.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47,076.23	-6,517,341.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908,947.39	45,212,754.08
加：营业外收入		18,005.48	1,542,093.63
减：营业外支出		79,233.73	284,156.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847,719.14	46,470,691.60
减：所得税费用		5,287,228.16	2,975,482.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560,490.98	43,495,208.6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560,490.98	43,495,208.6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560,490.98	43,495,208.6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560,490.98	43,495,208.6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	0.7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0	0.7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王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银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银耿

母公司利润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85,338,999.14	552,705,841.30
减：营业成本		586,741,325.68	420,635,196.57
税金及附加		1,984,409.62	1,710,236.40
销售费用		20,445,188.40	17,060,300.14
管理费用		34,180,822.60	27,099,179.75
研发费用		59,440,777.56	40,042,781.08
财务费用		8,430,962.08	6,337,047.37
其中：利息费用		6,758,049.15	7,455,640.48
利息收入		193,372.83	291,720.11
加：其他收益		10,544,878.15	10,355,949.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69,850.93	1,609,357.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63,607.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47,076.23	-6,520,470.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419,558.18	45,265,935.67
加：营业外收入		18,000.00	1,533,870.63
减：营业外支出		79,233.73	283,956.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358,324.45	46,515,850.19
减：所得税费用		5,287,228.16	2,549,352.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071,096.29	43,966,497.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071,096.29	43,966,497.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071,096.29	43,966,497.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王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银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银耿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1,882,890.80	385,499,786.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23,211.22	6,662,641.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58,317.37	10,303,12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5,264,419.39	402,465,551.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4,748,116.22	382,664,580.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539,474.57	65,575,090.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963,867.95	19,547,176.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50,059.44	22,115,232.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7,301,518.18	489,902,07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098.79	-87,436,528.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69,850.93	1,609,357.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500,000.00	300,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1,469,850.93	302,109,357.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979,050.16	76,469,572.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9,510,000.00	289,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489,050.16	365,969,572.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19,199.23	-63,860,215.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600,000.00	170,000,03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9,474,084.08	250,636,165.2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44,884.71	7,363,845.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018,968.79	428,000,045.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9,973,553.02	175,911,017.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74,668.97	25,483,408.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76,994.30	21,909,110.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925,216.29	223,303,536.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93,752.50	204,696,509.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37,454.48	53,399,765.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142,893.90	23,743,128.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180,348.38	77,142,893.90

法定代表人：王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银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银耿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0,796,693.18	427,561,420.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23,211.22	6,662,641.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04,571.04	6,388,57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4,024,475.44	440,612,636.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2,270,372.46	410,472,388.7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329,638.09	62,384,844.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636,463.49	19,376,114.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497,972.48	73,587,12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2,734,446.52	565,820,47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09,971.08	-125,207,833.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69,850.93	1,609,357.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500,000.00	300,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1,469,850.93	302,109,357.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35,421.92	3,094,80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421,7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9,510,000.00	289,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045,421.92	293,016,50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4,429.01	9,092,855.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600,000.00	170,000,03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628,942.14	178,989,655.5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44,884.71	7,363,845.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173,826.85	356,353,535.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6,054,098.92	169,516,853.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30,376.35	25,229,951.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70,794.86	10,99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155,270.13	205,740,805.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18,556.72	150,612,730.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66,985.35	34,497,751.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540,369.11	20,042,617.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273,383.76	54,540,369.11

法定代表人：王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银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银耿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66,759,495.00				252,648,671.82				12,946,247.76		94,167,447.57		426,521,862.15		426,521,862.15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 更正															
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66,759,495.00				252,648,671.82				12,946,247.76		94,167,447.57		426,521,862.15		426,521,862.15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2,000,000.00				29,600,000.00				7,407,109.63		47,153,381.35		86,160,490.98		86,160,490.98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54,560,490.98		54,560,490.98		54,560,490.98
(二) 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2,000,000.00				29,600,000.00								31,600,000.00		31,6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000,000.00				29,600,000.00								31,600,000.00		31,600,000.00

2019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759,495.00				282,248,671.82				20,353,357.39		141,320,828.92		512,682,353.13	512,682,353.13

项目	2018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000,000.00				93,408,131.82				8,549,597.96		72,988,888.69		230,946,618.47		230,946,618.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000,000.00				93,408,131.82				8,549,597.96		72,988,888.69		230,946,618.47		230,946,618.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59,495.00				159,240,540.00				4,396,649.80		21,178,558.88		195,575,243.68		195,575,243.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495,208.68		43,495,208.68		43,495,208.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59,495.00				159,240,540.00								170,000,035.00		170,000,035.00

2019 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759,495.00				159,240,540.00							170,000,035.00		170,000,03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96,649.80		-		-17,920,000.00		-17,9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396,649.80		-4,396,649.8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7,920,000.00		-17,920,000.00
4. 其他										17,92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19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759,495.00				252,648,671.82				12,946,247.76		94,167,447.57		426,521,862.15

法定代表人：王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银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银耿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759,495.00				252,648,671.82				12,946,247.76	98,596,229.74	430,950,644.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759,495.00				252,648,671.82				12,946,247.76	98,596,229.74	430,950,644.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29,600,000.00				7,407,109.63	66,663,986.66	105,671,096.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071,096.29	74,071,096.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29,600,000.00						31,6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29,600,000.00						31,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19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407,109.63	-	7,407,109.63
1. 提取盈余公积									7,407,109.63	-	7,407,109.6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759,495.00				282,248,671.82				20,353,357.39	165,260,216.4	536,621,740.61

项目	2018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000,000.00				93,408,131.82				8,549,597.96	76,946,381.55	234,904,111.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19 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000,00 0.00				93,408,13 1.82			8,549,59 7.96	76,946,3 81.55	234,904,1 11.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59,49 5.00				159,240,5 40.00			4,396,64 9.80	21,649,8 48.19	196,046,5 32.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966,4 97.99	43,966,49 7.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59,49 5.00				159,240,5 40.00					170,000,0 35.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759,49 5.00				159,240,5 40.00					170,000,0 3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396,64 9.80	- 22,316,6 49.80	- 17,92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396,64 9.80	- 4,396,64 9.8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7,920,0 00.00	- 17,920,00 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759,49 5.00				252,648,6 71.82				12,946,2 47.76	98,596,2 29.74	430,950,6 44.32

法定代表人：王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银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银耿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于 2006 年 10 月 18 日成立，并领取 440301124501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 2971 号）核准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科创板上市交易的通知》（〔2020〕31 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所属行业为制造类。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6875.9495 万股，注册资本为 6875.9495 万元，注册地：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荣路联建工业园厂房 2 号 4 层。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电子通讯产品、通讯模块的技术开发及销售；通讯模块软件的技术开发、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车联网终端、车载智能终端、物联网通信终端的技术开发及销售；其它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电子通讯产品、通讯模块、车联网终端、车载智能终端、物联网通信终端的生产加工。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思瑞投资”），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慷。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东莞有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有方”）
有方通信技术（香港）有限公司（英文名称：NEOWAY TECHNOLOGY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以下简称“香港有方”）
东莞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物联网”）
深圳市有方物联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物联网”）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附注参考格式是假设企业已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进行了追溯调整，但选择不对外期比较数据进行重述。因此“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保留了 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金融工具相关会计政策。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6）收入”、“具体确认原则”。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I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II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

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无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③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① 应收款项减值

1) 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还是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按照合并范围内组合以及以账龄分析组合，合并范围内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以账龄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1-3 个月 (含 3 个月)	0.00
3 个月-1 年 (含 1 年)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2-3 年 (含 3 年)	30.00
3-4 年 (含 4 年)	50.00
4-5 年 (含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系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计提比例
账龄分析组合		注 1:
无风险组合		0%
合并范围内组合		0%

3) 注 1: 账龄分析组合系以账龄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3 个月 (含 3 个月)	0.00
3 个月-1 年 (含 1 年)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2-3 年 (含 3 年)	30.00
3-4 年 (含 4 年)	50.00
4-5 年 (含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4) 其他应收款项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本公司取得的票据，按承兑人分为金融机构和其他企业。承兑人为金融机构的票据，公司预期不存在信用损失；承兑人为其他企业的票据，公司将此票据视同为应收账款予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②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I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含 10%）。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II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应收款项组合
无风险组合	以交易对象信誉、款项性质、交易保障措施等进行归类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个别认定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3 个月 (含 3 个月)		
3 个月-1 年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30.00	30.00
3-4 年 (含 4 年)	50.00	50.00
4-5 年 (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III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 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 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 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③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之说明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之说明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之说明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之说明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产成品成本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费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历史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7.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五、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21.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2.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00	9.00-18.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10.00	18.00-30.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23.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4.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5.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土地使用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2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

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和工程保险费。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有明确受益期的，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无明确受益期的，按 3-5 年平均摊销。

31.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

34.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6.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 ①国内销售：公司向客户发出商品后，以对方在货运签收单签字验收时点确认收入；对账客户，向客户发出商品后，在取得客户提供对账单的时点确认收入。
- ②国外销售：在海关货物放行的时点确认收入。

37.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批准文件明确指出补助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批准文件明确指出补助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之外的情况。

（2）确认时点

企业实际取得政府补助款项作为确认时点。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

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9.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0.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	董事会审批	详见其他说明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	董事会审批	详见其他说明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	董事会审批	详见其他说明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	董事会审批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

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合并	母公司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金额48,316,647.71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金额305,552,006.17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金额0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金额130,537,077.33元；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金额48,316,647.71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金额311,529,217.57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金额0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金额104,531,102.84元；
将利润表“减少：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资产减值损失”2019年度金额-4,947,076.23元，2018年度金额-6,517,341.90元；	“资产减值损失”2019年度金额-4,947,076.23元，2018年度金额-6,520,470.65元；
在利润表中新增“信用减值损失”，将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所形成的预期信用损失计入“信用减值损失”科目核算，比较数据不再追溯调整。	“信用减值损失”2019年度金额-3,213,621.84元；	“信用减值损失”2019年度金额-2,263,607.87元；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以按照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原归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部分其他流动资产，调整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减少10,000,000.00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10,000,000.00元；	其他流动资产：减少10,000,000.00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10,000,000.00元；
将部分“应收款项”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应收票据：减少34,373,190.97元； 应收款项融资：增加34,373,190.97元；	应收票据：减少34,373,190.97元； 应收款项融资：增加34,373,190.97元；

以按照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合并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96,130,159.52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96,130,159.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48,316,647.71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13,943,456.74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4,373,190.97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305,552,006.17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305,552,006.17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持有至到期投资 (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债权投资(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含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债务工具)		债权投资(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其他债权投资(含其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他流动资产)	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母公司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62,612,523.82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62,612,523.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		衍生金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产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48,316,647.71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13,943,456.74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4,373,190.97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305,552,006.17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305,552,006.17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持有至到期投资 (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债权投资(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含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债务工具)		债权投资(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其他债权投资(含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

(财会〔2019〕8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需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财会〔2019〕9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需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130,159.52	96,130,159.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316,647.71	13,943,456.74	-34,373,190.97
应收账款	305,552,006.17	305,552,006.17	
应收款项融资		34,373,190.97	34,373,190.97
预付款项	23,916,347.6	23,916,34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962,264.05	6,962,264.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8,274,522.11	108,274,522.1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772,945.41	11,772,945.41	-1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10,924,892.57	610,924,892.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34,525.98	4,834,525.98	
在建工程	116,459,850.08	116,459,850.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880,727.97	11,880,727.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7,941.20	97,941.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0,597.35	1,690,597.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963,642.58	134,963,642.58	
资产总计	745,888,535.15	745,888,535.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687,377.85	110,687,377.8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0,537,077.33	130,537,077.33	
预收款项	6,819,831.12	6,819,831.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200,861.21	10,200,861.21	
应交税费	5,003,317.02	5,003,317.02	
其他应付款	6,387,826.67	6,387,826.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352,578.80	2,352,578.80	
流动负债合计	271,988,870.00	271,988,870.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7,377,803.00	47,377,803.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377,803.00	47,377,803.00	
负债合计	319,366,673.00	319,366,673.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6,759,495.00	66,759,4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2,648,671.82	252,648,671.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946,247.76	12,946,247.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4,167,447.57	94,167,447.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6,521,862.15	426,521,862.1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6,521,862.15	426,521,862.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45,888,535.15	745,888,535.1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612,523.82	62,612,523.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316,647.71	13,943,456.74	-34,373,190.97
应收账款	311,529,217.57	311,529,217.57	
应收款项融资		34,373,190.97	34,373,190.97
预付款项	23,831,850.51	23,831,850.51	
其他应收款	72,264,601.55	72,264,601.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2,811,414.91	102,811,414.9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245,399.88	11,245,399.88	-1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42,611,655.95	642,611,655.9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421,700.00	12,421,7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22,602.94	4,822,602.9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55,363.38	555,363.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7,941.20	97,941.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0,597.35	1,690,597.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588,204.87	19,588,204.87	
资产总计	662,199,860.82	662,199,860.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9,812,834.95	89,812,834.95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4,531,102.84	104,531,102.84	
预收款项	2,765,531.69	2,765,531.69	
应付职工薪酬	9,809,610.28	9,809,610.28	
应交税费	4,572,158.81	4,572,158.81	
其他应付款	14,901,950.85	14,901,950.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856,027.08	1,856,027.08	
流动负债合计	228,249,216.5	228,249,21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负债合计	231,249,216.50	231,249,216.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6,759,495.00	66,759,4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2,648,671.82	252,648,671.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946,247.76	12,946,247.76	
未分配利润	98,596,229.74	98,596,229.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0,950,644.32	430,950,644.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62,199,860.82	662,199,860.82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6%，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16.5%，25%

注：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文件《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 年 4 月 1 日后将增值税税率由 16%、10%、6%调整为 13%、9%、6%。因此公司及子公司增值税税率从 2019 年 4 月 1 日后由 16%调整为 1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东莞有方	25%
香港有方	16.5%
东莞物联网	25%
深圳物联网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企业所得税

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取得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744202509，公司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200.96	10,857.59
银行存款	82,165,147.42	77,132,036.31
其他货币资金	27,137,621.35	18,987,265.62
合计	109,317,969.73	96,130,159.5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6,157,345.88	19,761,830.55

其他说明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保证金	27,137,621.35	18,987,265.62
合计	27,137,621.35	18,987,265.62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	10,000.00	
合计	1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4,373,190.97
商业承兑票据	10,765,718.51	13,943,456.74
合计	10,765,718.51	48,316,647.7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332,335.28	100.00	566,616.77	5.00	10,765,718.51	49,050,513.85	100.00	733,866.14	1.50	48,316,647.71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4,373,190.97	70.08			34,373,190.97

商业承兑汇票	11,332,335.28	100.00	566,616.77	5.00	10,765,718.51	14,677,322.88	100.00	733,866.14	5.00	13,943,456.74
合计	11,332,335.28	/	566,616.77	/	10,765,718.51	49,050,513.85	/	733,866.14	/	48,316,647.7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1,332,335.28	566,616.77	5.00
合计	11,332,335.28	566,616.77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733,866.14	-167,249.37			566,616.77
合计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3 个月	260,349,964.21
3 个月-1 年	99,844,401.64
1 年以内小计	360,194,365.85
1 至 2 年	17,834,010.95
2 至 3 年	3,704,600.20
3 至 4 年	17,780.64
4 至 5 年	69,762.14
5 年以上	416,521.40
合计	382,237,041.1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80,715.93	0.81	3,080,715.93	100.00		676,510.21	0.22	676,510.21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80,715.93	0.81	3,080,715.93	100.00		676,510.21	0.22	676,510.2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9,156,325.25	99.19	6,388,920.58	1.69	372,767,404.67	310,945,232.25	99.78	5,393,226.08	1.73	305,552,006.17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379,156,325.25	99.19	6,388,920.58	1.69	372,767,404.67	310,945,232.25	99.78	5,393,226.08	1.73	305,552,006.17
合并范围内调整										
合计	382,237,041.18	/	9,469,636.51	/	372,767,404.67	311,621,742.46	/	6,069,736.29	/	305,552,006.1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80,715.93	3,080,715.9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080,715.93	3,080,715.9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_____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3 个月	268,367,167.01		0.00
3-12 个月	98,960,676.16	4,949,033.80	5.00%
1-2 年	10,543,289.21	1,054,328.92	10.00%
2-3 年	1,285,192.87	385,557.86	30.00%
合计	379,156,325.25	6,388,920.5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76,510.21	2,404,205.72				3,080,715.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93,226.08	995,694.50				6,388,920.58

合计	6,069,736.29	3,399,900.22				9,469,636.51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95,789,343.50	25.06%	10,216.00
第二名	33,402,973.71	8.74%	703,197.07
第三名	17,674,136.02	4.62%	504,376.40
第四名	16,341,299.87	4.28%	140,570.77
第五名	14,194,503.47	3.71%	164,289.84
合计	177,402,256.57	46.41%	1,522,650.0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3,814,009.82	34,373,190.97
应收账款		
合计	33,814,009.82	34,373,190.9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	期末余额	累计
----	------	------	--------	----	------	----

				变动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34,373,190.97	192,494,876.11	193,054,057.26		33,814,009.82	
合计	34,373,190.97	192,494,876.11	193,054,057.26		33,814,009.82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公司已背书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5,352,192.62	10,539,602.38
公司已贴现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34,717,210.19	9,382,110.44
公司已背书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0,069,402.81	19,921,712.82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842,475.11	99.71	23,843,416.48	99.70
1至2年	19,598.77	0.29	62,098.77	0.26
2至3年			8,859.93	0.04
3年以上			1,972.42	0.01
合计	6,862,073.88	100.00	23,916,347.60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5,525,612.75	80.52
第二名	620,000.00	9.04
第三名	146,642.73	2.14
第四名	126,680.97	1.85
第五名	66,000.00	0.96
合计	6,484,936.45	94.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348,592.84	6,962,264.05
合计	14,348,592.84	6,962,264.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3 个月（含 3 个月）	13,695,724.33
3 个月-1 年（含 1 年）	149,820.77
1 年以内小计	13,845,545.10
1 至 2 年	554,127.57
2 至 3 年	13,177.08
3 至 4 年	5,000.00
4 至 5 年	500.00
5 年以上	8,040.00
合计	14,426,389.75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采购货款额度保证金	1,000,000.00	1,994,855.00
芯片返利款	10,599,743.82	1,489,166.14
押金及保证金	1,109,857.56	1,067,422.14
电 E 宝未提现货款	592.05	946,092.05
增值税退税		873,891.77

应收个税、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代垫款	716,637.89	409,673.29
预付展会、担保、设计、咨询及认证费用	4,219.28	24,150.93
其他往来	995,339.15	253,838.65
合计	14,426,389.75	7,059,089.97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96,825.92			96,825.92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029.01			-19,029.0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77,796.91			77,796.9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转销或核	其他变动	

			回	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825.92	-19,029.01				77,796.91
合计	96,825.92	-19,029.01				77,796.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芯片返利	6,806,300.60	3 个月内	47.18	
第二名	芯片返利	3,596,135.74	3 个月内	24.93	
第三名	采购货款 额度保证金	1,000,000.00	3 个月内	6.93	
第四名	社保公积金	480,448.03	3 个月内	3.33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360,846.98	1-2 年	2.50	36,084.70
合计	/	12,243,731.35	/	84.87	36,084.70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6,714,176.12	2,377,445.56	74,336,730.56	37,238,236.84	1,152,800.73	36,085,436.11
委托加工物资	75,840,247.60	115,627.79	75,724,619.81	29,895,058.53		29,895,058.53
库存商品	22,906,019.38	5,150,105.90	17,755,913.48	15,328,390.82	2,318,780.30	13,009,610.52
发出商品	33,067,294.86	126,415.32	32,940,879.54	30,188,389.26	903,972.31	29,284,416.95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208,527,737.96	7,769,594.57	200,758,143.39	112,650,075.45	4,375,553.34	108,274,522.11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52,800.73	1,465,597.29		240,952.46		2,377,445.56
委托加工物资		115,627.79				115,627.79
库存商品	2,318,780.30	3,265,216.42		433,890.82		5,150,105.90
发出商品	903,972.31	100,634.73		878,191.72		126,415.32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4,375,553.34	4,947,076.23		1,553,035.00		7,769,594.57
----	--------------	--------------	--	--------------	--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的进项税	34,972,730.06	8,528,919.0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上市中介费	5,360,145.14	2,735,849.05
已申报留抵税额	199,856.19	508,177.29
合计	40,532,731.39	21,772,945.41

其他说明

无

13、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0、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002,637.08	4,834,525.9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002,637.08	4,834,525.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69,782.69	1,376,903.05	3,801,016.59		10,847,702.33
2. 本期增加 金额	785,600.59		1,583,111.67		2,368,712.26
(1) 购置	785,600.59		1,583,111.67		2,368,712.26
(2) 在建 工程转入					
(3) 企业 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455,383.28	1,376,903.05	5,384,128.26		13,216,414.5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92,248.87	1,237,645.45	2,283,282.03		6,013,176.35
2. 本期增加 金额	636,299.09		564,302.07		1,200,601.16
(1) 计提	636,299.09		564,302.07		1,200,601.16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128,547.96	1,237,645.45	2,847,584.10		7,213,777.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26,835.32	139,257.60	2,536,544.16		6,002,637.08
2. 期初账面价值	3,177,533.82	139,257.60	1,517,734.56		4,834,525.9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1、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2,914,061.94	116,459,850.08
工程物资		
合计	172,914,061.94	116,459,850.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莞松山湖研发中心	172,914,061.94		172,914,061.94	116,459,850.08		116,459,850.08
合计	172,914,061.94		172,914,061.94	116,459,850.08		116,459,850.0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东莞松山湖研发中心	18,444万元	116,459,850.08	56,454,211.86			172,914,061.94			5,419,192.19	3,262,850.60		自有资金
合计		116,459,850.08	56,454,211.86			172,914,061.94	/	/	5,419,192.19	3,262,850.60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权使用费	管理软件	技术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336,189.50	83,018.87	270,727.74	1,688,310.00	14,378,246.1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9,290.00	145,299.15		1,154,589.15
(1) 购置		1,009,290.00	145,299.15		1,154,589.1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336,189.50	1,092,308.87	416,026.89	1,688,310.00	15,532,835.2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10,824.91	42,201.02	164,190.46	1,280,301.75	2,497,518.14
2. 本期增加金额	247,548.96	8,301.84	166,163.32	168,831.00	590,845.12
(1) 计提	247,548.96	8,301.84	166,163.32	168,831.00	590,845.1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58,373.87	50,502.86	330,353.78	1,449,132.75	3,088,363.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11,077,815.63	1,041,806.01	85,673.11	239,177.25	12,444,472.00
2. 期初 账面价值	11,325,364.59	40,817.85	106,537.28	408,008.25	11,880,727.9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97,941.20	160,213.29	122,415.17		135,739.32
保险费		212,179.25	30,311.28		181,867.97
合计	97,941.20	372,392.54	152,726.45		317,607.29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928,298.14	2,539,244.74	11,270,649.04	1,690,597.3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16,928,298.14	2,539,244.74	11,270,649.04	1,690,597.3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55,346.62	5,332.65
可抵扣亏损	23,818,199.09	6,572,513.94
合计	24,773,545.71	6,577,846.5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31,289.50	
2020	372,863.23	372,863.23	
2021	1,168,520.65	1,168,520.65	
2022	2,193,834.31	2,193,119.31	
2023	2,806,721.25	2,806,721.25	
2024	6,008,823.84		
2025			
无期限	11,267,435.81		
合计	23,818,199.09	6,572,513.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4,851,907.22	
合计	4,851,907.22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质押+保证借款	140,639,773.69	110,687,377.85
合计	140,639,773.69	110,687,377.8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210,262,375.99	103,957,372.06
应付工程款	25,880,017.41	26,579,705.27
合计	236,142,393.40	130,537,077.3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095,062.52	6,819,831.12
合计	3,095,062.52	6,819,831.1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132,332.61	92,769,059.05	89,362,988.33	13,538,403.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8,528.60	5,107,957.64	5,176,486.2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200,861.21	97,877,016.69	94,539,474.57	13,538,403.3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72,696.65	85,218,598.44	81,756,586.85	13,534,708.24
二、职工福利费		1,414,497.10	1,414,497.10	0
三、社会保险费	3,096.42	2,523,858.49	2,526,954.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92.70	2,235,456.41	2,238,249.11	
工伤保险费	109.10	75,307.50	75,416.60	
生育保险费	194.62	213,094.58	213,289.20	
四、住房公积金	56,539.54	3,612,105.02	3,664,949.47	3,695.0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132,332.61	92,769,059.05	89,362,988.33	13,538,403.3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8,256.40	4,977,802.23	5,046,058.63	
2、失业保险费	272.20	130,155.41	130,427.6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8,528.60	5,107,957.64	5,176,486.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04,295.88	1,768,559.63
企业所得税	4,323,453.74	2,683,841.02
个人所得税	440,373.28	223,996.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0,300.71	124,580.53
教育费附加	100,214.79	88,986.10
印花税	76,409.47	113,353.05
合计	7,085,047.87	5,003,317.02

其他说明：

无

39、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630,742.09	397,595.6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39,822.02	5,990,230.99
合计	4,270,564.11	6,387,826.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利息	114,938.03	90,604.6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15,804.06	306,991.00
合计	630,742.09	397,595.6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122,742.00	3,943,607.98
中介费用		283,018.86
其他	3,517,080.02	1,763,604.15
合计	3,639,822.02	5,990,230.9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085,793.45	2,352,578.80
合计	5,085,793.45	2,352,578.8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保证+抵押借款	65,707,183.00	47,377,803.00
合计	65,707,183.00	47,377,803.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4、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6、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9、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6,759,495.00	2,000,000.00				2,000,000.00	68,759,495.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2,000,000.00 元。新增股份由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 15.8 元/股的价格认购，价款合计 31,600,000.00 元。其中 2,000,0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股本），其余 29,6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I10026 号》。

52、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2,648,671.82	29,600,000.00		282,248,671.82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52,648,671.82	29,600,000.00		282,248,671.8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见本节、七之 51

54、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7、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946,247.76	7,407,109.63		20,353,357.3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2,946,247.76	7,407,109.63		20,353,357.3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新增的盈余公积系根据母公司2019年净利润的10%提取

58、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4,167,447.57	72,988,888.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4,167,447.57	72,988,888.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560,490.98	43,495,208.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407,109.63	4,396,649.8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92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1,320,828.92	94,167,447.5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58,756,161.68	570,657,354.41	535,402,446.35	406,469,731.44
其他业务	23,411,093.79	16,023,474.08	21,733,104.52	12,853,032.85
合计	782,167,255.47	586,680,828.49	557,135,550.87	419,322,764.29

其他说明:

公司收到的供应商返利计入当期营业成本的贷方，冲减当期的营业成本。本期公司收到的供应商返利主要来自高通。

由于公司申请返利需要高通审批确认，且高通审批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在获得高通的返利确认后且使用该部分芯片的产品已经实现了销售，则该部分芯片的返利冲减当期的营业成本。

本期公司冲减当期的营业成本的返利金额为 7,278.19 万元。

按照匹配性原则，公司本期应确认的高通返利为 7,151.62 万元。

60、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6,707.58	734,616.85
教育费附加	640,505.42	524,726.35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72,974.32	72,974.32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478,265.73	468,540.87
合计	2,088,453.05	1,800,858.39

其他说明：

无

6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514,174.59	12,430,315.82
劳务顾问费	2,726,644.20	1,406,929.78
差旅费	1,345,677.40	1,088,551.77
运输费	1,293,469.05	900,734.43
广告及展会费用	2,369,899.99	1,368,966.40
办公费等其他	2,905,171.81	825,380.31
服务费	979,328.58	1,300,718.01
合计	25,134,365.62	19,321,596.52

其他说明：

无

62、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829,363.68	19,368,296.50
劳务顾问费	2,455,044.43	831,185.74
折旧费	417,772.60	111,086.43
办公费	597,444.36	624,884.73
税费		
无形资产摊销	267,419.95	275,109.04
水电费	296,696.55	348,509.07
业务招待费	3,321,159.12	1,896,306.37
中介服务费	1,098,535.00	1,561,812.06
租赁费	2,469,572.91	2,126,520.73
其他	2,718,951.00	2,615,185.05

合计	41,471,959.60	29,758,895.72

其他说明：

无

63、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5,619,242.48	34,231,873.82
劳务顾问费	91,809.18	82,560.00
折旧费	750,021.45	515,465.72
物料消耗	1,574,906.00	2,343,995.27
水电费	541,236.95	298,545.84
无形资产摊销	312,153.78	174,188.84
其他	3,162,203.67	2,935,028.43
合计	62,051,573.51	40,581,657.92

其他说明：

无

64、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7,402,341.77	7,709,096.93
利息收入	-328,575.18	-312,702.63
汇兑损益	1,894,121.39	-968,053.73
银行手续费	217,270.84	156,647.81
合计	9,185,158.82	6,584,988.38

其他说明：

无

65、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544,878.15	10,355,949.15
合计	10,544,878.15	10,355,949.15

其他说明：

无

6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1,969,850.93	1,609,357.18
合计	1,969,850.93	1,609,357.18

其他说明：

无

67、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029.01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67,249.37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99,900.22	
合计	3,213,621.84	

其他说明：

无

70、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137,893.07
二、存货跌价损失	4,947,076.23	3,379,448.83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4,947,076.23	6,517,341.90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2、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00,000.00	
其他	18,005.48	542,093.63	18,005.48
合计	18,005.48	1,542,093.63	18,005.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79,233.73	284,156.11	79,233.73
合计	79,233.73	284,156.11	79,233.73

其他说明：

无

7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135,875.55	3,742,346.29
递延所得税费用	-848,647.39	-766,863.37
合计	5,287,228.16	2,975,482.9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9,847,719.1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988,968.7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02,228.0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0,566.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17,007.93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6,687,087.48
所得税费用	5,287,228.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28,575.18	312,702.63
政府补助	3,495,558.70	4,796,391.40
往来款及其他	11,634,183.49	5,194,028.82
合计	15,458,317.37	10,303,122.8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管理费用（含研发费用）	17,215,143.66	13,193,010.80
付现销售费用	11,610,681.27	6,888,538.42
往来款及其他	224,234.51	2,033,683.43
合计	29,050,059.44	22,115,232.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589,500,000.00	300,500,000.00
合计	589,500,000.00	300,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579,510,000.00	289,500,000.00
合计	579,510,000.00	289,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质押借款保证金	9,944,884.71	7,363,845.29
合计	9,944,884.71	7,363,845.2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质押借款保证金	18,095,240.44	21,159,110.91
支付IPO募集资金费用	2,781,753.86	750,000.00
合计	20,876,994.30	21,909,110.9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560,490.98	43,495,208.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8,160,698.07	6,517,341.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00,601.16	656,372.54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590,845.12	452,241.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2,415.17	53,422.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283,482.03	7,709,096.9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69,850.93	-1,609,357.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8,647.39	-766,863.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718,738.88	-54,054,299.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925,623.96	-129,556,829.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7,507,229.84	39,667,137.0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098.79	-87,436,528.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2,180,348.38	77,142,893.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7,142,893.90	23,743,128.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37,454.48	53,399,765.2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2,180,348.38	77,142,893.90
其中：库存现金	15,200.96	10,857.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2,165,147.42	77,132,036.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180,348.38	77,142,893.9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7,137,621.35	银行借款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12,444,472.00	银行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33,231,113.85	银行借款质押
在建工程	172,914,061.94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245,727,269.14	/

其他说明：

无

80、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	-	15,222,990.23
其中：美元	2,128,516.64	6.9762	14,848,894.30
欧元	773.54	7.8155	6,045.60
港币	410,871.34	0.8958	368,050.33
应收账款	-	-	36,361,327.28
其中：美元	5,212,174.26	6.9762	36,361,170.07
欧元			
港币	175.50	0.8958	157.21
其他应收款	-	-	10,822,654.80
其中：美元	1,550,019.93	6.9762	10,813,249.10
欧元			
港币	10,500.01	0.8958	9,405.70
短期借款	-	-	42,790,996.53
其中：美元	6,133,854.61	6.9762	42,790,996.53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	-	88,303.94
其中：美元	9,576.15	6.9762	66,805.14
欧元			
港币	24,000.00	0.8958	21,498.8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见下表

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香港有方	香港	人民币	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81、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6,636,355.86	其他收益	6,636,355.86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437,221.91	其他收益	3,437,221.91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补贴		1,500.00	其他收益	1,500.00
岗前培训补贴		10,200.00	其他收益	10,200.00
扶持残疾人就业补贴		46,636.79	其他收益	46,636.79
个税手续费返还		412,963.59	其他收益	412,963.5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有方	东莞市	东莞市	其他	100.00		设立
香港有方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东莞物联网	东莞市	东莞市	其他	100.00		设立
深圳物联网	深圳市	深圳市	其他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根据投资权限已授权经营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以及长期借款。公司目前的政策是固定利率借款占外部借款的100%。本公司无重大利率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4,848,894.30	374,095.93	15,222,990.23	19,716,436.65	180,835.37	19,897,272.02
应收账款	36,361,170.07	157.21	36,361,327.28	74,918,031.25		74,918,031.25
其他应收款	10,813,249.10	9,405.70	10,822,654.80	1,493,317.09	8,762.00	1,502,079.09
小计	62,023,313.47	383,658.84	62,406,972.31	96,127,784.99	189,597.37	96,317,382.36
短期借款	42,790,996.53		42,790,996.53	49,813,527.68		49,813,527.68
应付账款						
其他应付款	66,805.14	21,498.80	88,303.94	3,794,135.84	8,499.14	3,802,634.98
小计	42,857,801.67	21,498.80	42,879,300.47	53,607,663.52	8,499.14	53,616,162.66
净额	19,165,511.80	362,160.04	19,527,671.84	42,520,121.47	181,098.23	42,701,219.70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3%，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488,720.55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1,084,263.10 元）。管理层认为 3% 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40,639,773.69					140,639,773.69
应付账款	236,142,393.40					236,142,393.40
其他应付款	4,270,564.11					4,270,564.11
长期借款				65,707,183.00		65,707,183.00
合计	381,052,731.20			65,707,183.00		446,759,914.20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10,687,377.85					110,687,377.85
应付账款	130,537,077.33					130,537,077.33
其他应付款	5,990,230.99					5,990,230.99
长期借款				47,377,803.00		47,377,803.00
合计	247,214,686.17			47,377,803.00		294,592,489.17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		1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		1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33,814,009.82		33,814,009.8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3,824,009.82		33,824,009.82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账面的的应收款项融资是由应收票据形成，其期末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较小，故采用账面价值作为其公允价值。

公司账面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有银行理财形成，其期限短，期末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较小，故采用账面价值作为其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基思瑞投资	深圳	投资业务	10,000,000.00	32.4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慷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基思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思瑞科技”）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北京有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有方”）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方之星投资	持股 5%以上的公司股东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公司股东
张梅香	实际控制人配偶
杜广、张增国、魏琼	公司董事及高管
姚凤娟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高管
刘培龙、喻斌	公司董事
曾明、陈会军、徐小伍	公司独立董事
熊杰、黄丽敏、贺降强	公司监事
张楷文、李银耿	公司高管
深圳市誉兴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兴通科技”）	本公司董事配偶担任监事的企业（该董事配偶于 2017 年 3 月辞去誉兴通科技监事职务）
深圳市赛格导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导航”）	公司董事刘培龙担任董事的企业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睿智能”）	公司董事喻斌任董事兼总经理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誉兴通科技	销售无线通信模块	28,301.89	358,620.69
赛格导航	销售无线通信模块	478,448.26	87,661.07
万睿智能	销售无线通信终端	6,308,447.1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莞有方	12,000,000.00	2018/2/5	2026/2/4	否
东莞有方	8,477,803.00	2018/4/26	2026/1/24	否
东莞有方	2,000,000.00	2018/5/31	2026/1/24	否
东莞有方	9,500,000.00	2018/6/29	2026/1/24	否
东莞有方	8,400,000.00	2018/9/27	2026/1/24	否
东莞有方	13,918,380.00	2019/1/21	2026/1/24	否
东莞有方	7,011,000.00	2019/5/13	2026/1/24	否
香港有方*2	US\$300,400.00	2018/9/13	2019/1/11	是
香港有方*2	US\$820,000.00	2018/10/5	2019/2/4	是
香港有方*2	US\$318,440.00	2018/10/10	2019/2/8	是
香港有方*2	US\$184,800.00	2018/10/10	2019/2/8	是
香港有方*2	US\$84,000.00	2018/11/1	2019/2/27	是
香港有方*2	US\$820,000.00	2018/11/27	2019/3/26	是
香港有方*2	US\$434,980.00	2018/12/13	2019/4/12	是
香港有方*2	US\$211,105.92	2019/5/23	2019/7/19	是
香港有方*2	US\$527,644.80	2019/5/23	2019/7/19	是
香港有方*2	US\$527,644.80	2019/5/30	2019/8/22	是
香港有方*2	US\$632,265.38	2019/6/26	2019/8/22	是

香港有方*2	US\$580,409.28	2019/7/23	2019/8/28	是
香港有方*2	US\$591,275.33	2019/8/22	2019/9/27	是
香港有方*2	US\$369,351.36	2019/11/29	2020/1/15	否
香港有方*2	US\$158,293.44	2019/11/29	2020/1/15	否
香港有方*2	US\$316,586.88	2019/11/29	2020/1/5	否
香港有方*2	US\$316,586.88	2019/11/29	2020/1/22	否
香港有方*2	US\$309,484.80	2019/12/19	2020/1/30	否
香港有方*2	US\$105,528.96	2019/12/19	2020/2/4	否
香港有方*2	US\$309,484.80	2019/12/19	2020/2/4	否
香港有方*2	US\$309,484.80	2019/12/19	2020/2/11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8,500,000.00	2018/11/27	2019/2/25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8,500,000.00	2019/2/25	2019/4/26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1,800,000.00	2018/9/17	2019/3/15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524,800.00	2018/11/5	2019/1/4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415,744.00	2018/11/16	2019/1/15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492,000.00	2018/12/14	2019/3/14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984,000.00	2018/12/20	2019/2/18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524,800.00	2019/1/4	2019/3/5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415,744.00	2019/1/15	2019/3/15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984,000.00	2019/2/19	2019/4/17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524,800.00	2019/3/5	2019/9/5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492,000.00	2019/3/14	2019/9/16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415,744.00	2019/3/15	2019/9/16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1,800,000.00	2019/3/22	2019/9/20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984,000.00	2019/4/17	2019/10/11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524,800.00	2019/9/5	2019/10/31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415,744.00	2019/9/16	2019/11/8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492,000.00	2019/9/16	2019/12/9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1,800,000.00	2019/9/20	2020/3/18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820,000.00	2019/7/30	2020/1/23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426,400.00	2019/8/30	2020/2/28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888,000.00	2019/10/21	2020/4/17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10,000,000.00	2018/9/7	2019/9/7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10,000,000.00	2018/10/22	2019/10/22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10,000,000.00	2019/1/25	2020/1/25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8,000,000.00	2018/3/7	2019/3/7	是
王慷、东莞有方	10,000,000.00	2018/4/28	2019/2/28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	3,000,000.00	2018/12/27	2021/12/26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	2,000,000.00	2019/1/2	2021/12/26	否
王慷、张梅香、东莞有方	20,000,000.00	2019/2/28	2020/2/28	否
王慷、张梅香、东莞有方	10,000,000.00	2019/4/9	2020/9/17	否
王慷、张梅香、东莞有方	10,000,000.00	2019/9/29	2020/6/29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东莞有方	5,000,000.00	2019/10/14	2020/10/13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东莞有方	5,000,000.00	2019/11/13	2020/10/13	否
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王慷、张梅	5,000,000.00	2019/10/14	2020/10/13	否
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王慷、张梅	5,000,000.00	2019/11/6	2020/11/5	否
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王慷、张梅	5,000,000.00	2019/11/20	2020/11/19	否
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王慷、张梅	10,000,000.00	2019/12/12	2020/12/11	否
王慷	5,000,000.00	2019/8/2	2020/7/28	否
王慷	5,000,000.00	2019/8/23	2020/8/22	否
王慷	5,000,000.00	2019/10/15	2020/10/14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3	12,000,000.00	2018/2/5	2026/2/4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3	8,477,803.00	2018/4/26	2026/1/24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3	2,000,000.00	2018/5/31	2026/1/24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3	9,500,000.00	2018-6-29	2026-1-24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3	8,400,000.00	2018-9-27	2026-1-24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3	13,918,380.00	2019-1-21	2026-1-24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3	7,011,000.00	2019-5-13	2026-1-2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金额为担保额度内的担保实际发生额。

*2 2017年12月19日，香港有方同汇丰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9号签订贷款协议，贷款限额300万美元。2019年3月8日，香港有方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签署了登记号为2493432的《应收账款和收益押记-指定顾客》文件，香港有方作为质押人以其与Harman Becker Automotive Systems Inc.及Harman Becker Automotive Systems GmbH在任一时间段内发生的所有销售合同中香港有方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标的对其向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后续将申请的银行贷款、债务提供保证。2019年10月7日，香港有方同汇丰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签订应收保理协议，贷款额度650万美元。2019年11月12日，公司作为保证人与债权人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签订担保合同，约定公司为香港有方对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申请的银行贷款、预计发生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最高债权额为830万美元。

*3 2018年2月东莞有方与东莞银行松山湖科技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东银（3900）2017年授字第009428号授信合同，取得银行人民币127,000,000元授信额度，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慷及其配偶张梅香、本公司、基思瑞投资与该银行签订了东银（3900）2017年最高保字第019214号、东银（3900）2017年最高保字第019215号、东银（3900）2017年最高保字第000593号为东莞有方的授信额度提供人民币127,000,000元的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29.50	347.0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赛格导航	5,958.07	297.90	5,940.32	
	万睿智能	7,126,639.60	13,728.4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誉兴通科技		3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销售商品			
	万睿智能	537,662.00	

上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经营租赁承诺：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2,421,492.70
1 至 2 年	522,850.84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944,343.54

(2) 签订的正在履行的工程合同及财务影响。

2017 年 7 月 19 日，东莞有方与福建省世新工程营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新工程”）签订《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施工合同》，将“有方集团研发总部 1、2 号研发总部大楼及地下室”工

程发包给世新工程，合同造价为 115,699,634.97 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工程金额 97,610,000.00 元，未来应支付金额为 18,089,634.97 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重要的对外投资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说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71号）核准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科创板上市交易的通知》（〔2020〕31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1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获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数量 22,920,000 股，发行价为每股 20.35 元。发行股票共募集股款人民币 466,422,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53,759,131.45 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12,662,868.55 元。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7,426,039.1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7,426,039.1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3 个月	292,068,156.48
3 个月-1 年	81,770,253.91
1 年以内小计	373,838,410.39
1 至 2 年	17,425,338.68
2 至 3 年	3,704,600.20

3 至 4 年	17,780.64
4 至 5 年	69,762.14
5 年以上	416,521.40
合计	395,472,413.4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80,715.93	0.78	3,080,715.93	100.00		676,510.21	0.21	676,510.21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80,715.93	0.78	3,080,715.93	100.00		676,510.21	0.21	676,510.2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2,391,697.52	99.22	5,444,345.97	1.39	386,947,351.55	316,922,443.65	99.79	5,393,226.08	1.70	311,529,217.57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372,368,844.56	94.16	5,444,345.97	1.46	366,924,498.59	230,705,080.73	72.64	5,393,226.08	2.34	225,311,854.65
合并范围内组合	20,022,852.96	5.06			20,022,852.96	86,217,362.92	27.15			86,217,362.92
合计	395,472,413.45	100.00	8,525,061.90	/	386,947,351.55	317,598,953.86	/	6,069,736.29	/	311,529,217.5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80,715.93	3,080,715.9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080,715.93	3,080,715.9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分析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3 个月	280,042,506.32		
3 个月-1 年	80,906,528.43	4,045,326.42	5.00
1-2 年 (含 2 年)	10,134,616.94	1,013,461.69	10.00
2-3 年	1,285,192.87	385,557.86	30.00
合计	372,368,844.56	5,444,345.9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76,510.21	2,404,205.72				3,080,715.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93,226.08	51,119.89				5,444,345.97
合计	6,069,736.29	2,455,325.61				8,525,061.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95,789,343.50	24.22	10,216.00
第二名	17,674,136.02	4.47	504,376.40
第三名	16,341,299.87	4.13	140,570.77
第四名	14,194,503.47	3.59	164,289.84
第五名	11,315,775.00	2.86	
合计	155,315,057.86	39.27	819,453.01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7,516,468.83	72,264,601.55
合计	147,516,468.83	72,264,601.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3 个月	146,964,107.70
3 个月-1 年	89,994.00
1 年以内小计	147,054,101.70
1 至 2 年	515,852.03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5,000.00
4 至 5 年	500.00
5 年以上	8,040.00
合计	147,583,493.7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133,620,769.94	65,370,628.19
采购货款额度保证金	1,000,000.00	1,994,855.00
芯片返利款	10,599,743.82	1,489,166.14
押金及保证金	1,085,441.98	1,044,140.14
电 E 宝未提现货款	592.05	946,092.05
增值税退税		873,891.77

应收个税、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代垫款	657,997.39	393,407.75
预付展会、担保、设计、咨询及认证费用		20,000.00
其他往来	618,948.55	223,913.78
合计	147,583,493.73	72,356,094.8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91,493.27			91,493.27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4,468.37			-24,468.3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7,024.90			67,024.9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493.27	-24,468.37				67,024.90
合计	91,493.27	-24,468.37				67,024.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17,751,630.26	1年以内	79.79	
第二名	往来款	12,844,542.87	3个月以内	8.70	
第三名	芯片返利	6,806,300.60	3个月以内	4.61	
第四名	芯片返利	3,596,135.74	3个月以内	2.44	
第五名	往来款	2,999,596.81	3个月以内	2.03	
合计	/	143,998,206.28	/	97.5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421,700.00		13,421,700.00	12,421,700.00		12,421,7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3,421,700.00		13,421,700.00	12,421,700.00		12,421,7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有方	12,000,000.00			12,000,000.00		
香港有方	421,700.00			421,700.00		

东莞物联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2,421,700.00	1,000,000.00		13,421,7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55,385,940.16	560,649,746.61	529,278,169.86	402,225,589.02
其他业务	29,953,058.98	26,091,579.07	23,427,671.44	18,409,607.55
合计	785,338,999.14	586,741,325.68	552,705,841.30	420,635,196.57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969,850.93	1,609,357.18
合计	1,969,850.93	1,609,357.18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08,522.2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969,850.9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228.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872,572.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4,944,572.6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6,636,355.86	因其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存在直接关系，且不具有特殊和偶发性，故将其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3	0.80	0.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9	0.73	0.7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王慷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年4月14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